

公司代码：600616

公司简称：金枫酒业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唐文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海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69,004,95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70,148.50 元（含税）。公司 2022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分配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行业趋势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无重大风险提示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金枫酒业	指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糖酒集团	指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光明集团	指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石库门公司	指	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
绍兴白塔	指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无锡振太	指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枫酒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JINFENG WINE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JFW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文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黎云	刘启超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宁夏路 777 号（海棠大厦内）	上海市普陀区宁夏路 777 号（海棠大厦内）
电话	(021) 58352625 (021) 50812727*908	(021) 58352625 (021) 50812727*908
传真	(021) 58352620	(021) 58352620
电子信箱	lily@jinfengwine.com	lqc@jinfengwine.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579号（三鑫大厦内）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2年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720号；2000年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381号-385号；2001年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579号（三鑫大厦内）；2016年至今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579号（三鑫大厦内）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宁夏路777号（海棠大厦内）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63
公司网址	www.jinfengwine.com
电子信箱	jfjy@jinfengwine.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枫酒业	600616	第一食品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震东、姜一鸣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661,605,732.82	649,379,399.00	1.88	607,888,025.3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50,671,322.48	638,461,951.02	1.91	601,061,75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1,873.92	-12,845,796.03	不适用	12,239,66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4,156.44	-18,660,603.60	不适用	-24,556,71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45,744.29	68,121,447.67	49.80	-27,192,567.7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8,558,815.08	1,923,457,203.40	-0.77	1,956,487,687.51
总资产	2,260,193,684.14	2,270,956,082.44	-0.47	2,268,420,218.8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不适用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不适用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	-0.03	不适用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0.66	增加0.93个百分点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3	-0.96	增加0.83个百分点	-1.2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聚焦主力市场及核心产品，加大对市场基础管理及终端服务投入，着力提高产品铺货率，营业收入同比略有增长。

（2）公司通过统筹生产销售资源，节约租赁费用、降低营销支出。

（3）公司加强费用控制，办公、差旅等管理与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4）报告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35 万元；租赁负债利息费用同比减少 50.51 万元。

(5)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1.54 万，同比减少 317.02 万元。

2、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加，主要一是收入增加使得销售收现增加；二是费用性付现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3,442,648.42	68,320,305.71	184,671,739.56	245,171,03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6,166.41	-23,359,728.35	2,889,030.96	22,186,40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68,339.48	-24,297,937.44	2,019,718.83	17,065,72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5,736.20	-17,645,656.69	57,227,319.42	66,969,817.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33,577.76	-577,991.16	24,013,045.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32,525.11	8,141,891.35	12,507,106.64
债务重组损益	490,793.5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14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860.23	136,636.33	-2,221,960.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2,703.20	1,990,319.17	8,981,647.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302.63	-104,590.22	6,662,166.71
合计	7,616,030.36	5,814,807.57	36,796,377.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同比增加 201.16 万元，主要是公司相关闲置资产的处置收益。

2、债务重组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收到债务人上海家得利超市有限公司及海南供销大集供销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海南省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偿付本公司债权的股票，由此确认债务重组收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218,666.66	401,844,257.49	28,625,590.83	10,949,117.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1,440.40	1,451,440.40		
合计	374,670,107.06	403,295,697.89	28,625,590.83	10,949,117.01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金枫酒业以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总体目标，聚焦模式转型和管理流程机制再造，深入推进“组织架构与业务流程再造”工作，围绕“营销中心”及“生产中心”建设，优化产供销管理体系，夯实发展基础，完善机制建设，重塑保障体系，提升运行质量，确保企业持续发展。

1、全力以赴创增长，坚定不移促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与经销商合作开展社区团购、嫁接终端团购套餐、抓牢叮咚等新零售生鲜平台需求等举措，保障产品配送。为夯实分销终端管理，开展“扫街风暴”，提升产品铺货率；酒行渠道实施针对性策略，年内拓展千余家终端；商超以动销计划拉动旺季消费，有效降低缺品率；新零售团队积极开拓抖音、生鲜渠道，加快推进 B2B 分销产品的布局；市外加强区域协同，推进产品差异化布局，拓展江浙空白市场。

2、规范市场管理，提升经销商满意度

完善各类市场管理制度及流程，开展经销商满意度调查，针对市场管理、业务服务、客情及售后管理等方面开展评估，市内外经销商满意度显著提升。

3、协同品牌策划，优化产品结构

整合资源，统一布局品宣策略，焕新品牌，明确“石库门 海派黄酒开创者”定位。聚焦核心品牌及大单品，充分结合产品定位及市场需求，有效落实 SKU 精简。积极参展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绍兴黄酒节、成都糖酒会，“上海味道”及“上海酒单”潮流发布盛典等活动，年轻化产品——“红卍卍”作为品牌新品首次正式亮相各大展会。

4、优化产能布局，集约化管理，增强产、供、销协同

持续推进“双再造”工作，在实施总部机构改革、推动营销模式转型的基础上，本年度着重开展生产中心及供应链体系的建立。优化产能布局，持续开展三地基酒、酒曲及酒糟协同代加工，加强成本控制；推行总部集成采购，整合采购、仓储、物流职能，优化招投标等业务流程，控制供应链成本，并制定统一采购标准，稳定物料及产品质量；最大程度发挥“产-供-销”协同联动效应，提升运行效率。

5、增强开发创新能力，提升研发软硬件实力

持续加强与江南大学、上海理工大学、雷允上所高校、科研单位的合作联动，全年完成 3 大品类 5 个产品的新品储备，其中红卍卍系列果味黄酒荣获青酌奖酒类新品奖。本年度申请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2 项，发表科技论文 6 篇；《黄酒大罐贮存陈酿品质控制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成果荣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6、狠抓降本控费，提升管理效益

报告期着力推进降本控费工作，以提升费用投入效率为目标，控制费用投入，加大对营销费用投入的效益监控，着重控制管理费用的开支，提升生产效率，整体形成多条举措，采取月度跟踪落实，逐步降低费用率水平，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7、安全管理长抓不懈，全面提升安全意识

定期开展安全检查，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积极开展各类安全培训，全面提升全员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2 年酒类行业整体受宏观经济增速下行等因素的影响，酒类消费恢复性增长不足。随着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升，在消费不断升级的趋势下，优势品牌发展较为明显，行业分化进一步加强，继续呈现“向优势品牌、向优势产能、向优势产区”三集中的发展趋势。消费者对“少喝酒、喝好酒”已经成为共识，直播、短视频等 APP 带货和社交带货的新兴零售渠道成为了酒类发展的重要途径。

黄酒产业整体发展趋势受宏观经济增速不足影响较大，市场需求减少，整体规模近些年逐年下降。面临需求的不振，黄酒行业龙头企业加强传统文化及跨界融合推广，营销宣传全国化效果显现。但黄酒行业的发展依然跟不上中国酒业的整体发展速度，市场全国化效果仍不明显，黄酒价值及文化底蕴与其消费市场表现仍相背离，消费区域依然局限长三角地区且呈现挤压式增长竞争态势。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以黄酒为核心的酒类生产经营业务，坚持传承与创新，在行业内率先实现传统黄酒工业化生产，并致力于科研能力的提升，通过工艺改革、技术创新、新品研发，加快传统工艺与现代科技的融合，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商业模式的创新与转型，打造以黄酒为核心的酒业发展平台，推动行业加快发展。截止本报告期，

公司已构建形成以石库门公司、无锡振太和绍兴白塔三厂为基础的生产中心，以金枫酒业销售分公司为平台的营销中心的“一总部两中心”经营管理格局。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推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聚焦问题导向，调整组织架构和经营模式。

1、扎实推进“核心终端深度分销”营销模式的有效执行，强化区域管理、价格管理、人员管理。

2、组建“三位一体”的生产中心，推进统一主要原材料采购标准、生产工艺标准、产品质量标准，统筹成本质量控制的绩效评价体系，强化石库门工厂、无锡振太工厂和绍兴白塔工厂的技术交流与管理。

3、持续推行投标集成采购管理、科研开发及技改项目归口管理。以风险为导向，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安全生产管理、食品安全管控、生产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统筹等进行督导，纠正执行偏差，控制企业运行风险。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完善的科研体系，有效的成本控制

金枫酒业拥有扎实的科研基础，建有完善的科研制度，并建立有上海黄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拥有包括全国技术能手、上海劳模、上海工匠、十多名国家级黄酒评委、十多名高级工程师、高级酿酒技师等高级技术人才。与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等 6 家单位共同创建的“中国轻工业酒类品质与安全重点实验室”被认定为首批中国轻工业重点实验室。并积极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公司与上海理工大学合作建立上海张江“功能性黄酒先进酿造技术人才培养产学研联合实验室”，为行业人才培养提供实践基地。依托技术优势，产品成本控制效率较高。作为上海黄酒工程技术中心的依托单位，公司与上海市酿酒专业协会共同发起成立“海派黄酒研究会”，为海派黄酒企业提供共享与发展的平台。

（二）突出的品牌效应，较强的区位优势

公司具有长三角跨区域布局的发展优势，现有海派“石库门”、“和”、“金色年华”、“金枫”、“依好”，苏派“惠泉”、“锡山”，浙派“白塔”等多个知名黄酒品牌，渠道资源丰富，网络基础扎实，依托江浙沪三地的生产基地，能够全面辐射长三角区域，满足不同偏好的消费者需求。

（三）独特的海派风味，优良的产品品质

公司海派黄酒注重消费者的日常饮用感受与时尚的结合，独特的琥珀色、清淡型口感，相对传统黄酒具有更好的色香味，保证了入口的舒适度及饮后感，不仅能代表中国最古老的酒种，更因上海的国际化背景而具有特殊的国际亲和力。坚持“选好米，酿好酒”的经营理念，在源头保证产品的品质。通过建立了食品安全质量管理、环境管理等多个体系，坚持走清洁化生产工艺路线，为消费者提供安全、绿色、优质的消费体验。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66,160.57 万元，同比增加 1,222.6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460.74 万元，同比增加 2,334.79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19 万元，同比增加 1,801.77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6,160.57	64,937.94	1.88
营业成本	38,177.90	37,264.11	2.45
销售费用	13,585.19	14,504.51	-6.34
管理费用	12,978.87	13,613.31	-4.66
财务费用	-63.67	141.59	-144.97
研发费用	397.43	301.51	3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4.57	6,812.14	49.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5.71	-15,575.3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33	-3,272.52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加大资金管控，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35 万元；公司整合销售资源，减少了外部租赁，降低了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0.51 万元。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折旧摊销类费用比上年有较大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加大降本控费措施，费用性付现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流入增加 10,402.17 万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总体销售增加，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6,160.57 万元，同比增加 1.88%，成本受收入影响，同比增加 2.4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收入	65,067.13	37,366.94	42.57	1.88	2.72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其中：黄酒生产经营	64,537.85	36,993.29	42.68	2.26	3.48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食品及其他	529.28	373.65	29.40	-30.24	-40.38	增加 12.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收入	65,067.13	37,366.94	42.57	1.88	2.72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其中：黄酒	64,537.85	36,993.29	42.68	2.26	3.48	减少 0.67 个百分点
葡萄酒	429.61	315.89	26.47	-7.08	-17.51	增加 9.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收入	65,067.13	37,366.94	42.57	1.88	2.72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其中：上海市内	46,809.72	26,416.42	43.57	6.72	6.83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上海市外	18,257.41	10,950.52	40.02	-8.74	-6.01	减少 1.7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收入	65,067.13	37,366.94	42.57	1.88	2.72	减少 0.47 个百分点
其中：直营	15,189.92	8,110.15	46.61	-10.52	-10.95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批发代理	49,877.21	29,256.79	41.34	6.41	7.31	减少 0.49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黄酒	千升	65,270	65,979	184,365	-3.08	-4.41	1.29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黄酒生产经营	原料成本 (含能源)	29,590.94	79.99	27,930.57	78.13	5.94	
	人工成本	3,272.79	8.85	3,638.19	10.18	-10.04	
	制造费用	2,812.88	7.60	2,819.43	7.89	-0.23	
	运费	1,316.68	3.56	1,361.88	3.80	-3.32	
	合计	36,993.29	100.00	35,750.07	100.00	3.4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黄酒	原料成本 (含能源)	29,590.94	79.99	27,930.57	78.13	5.94	
	人工成本	3,272.79	8.85	3,638.19	10.18	-10.04	
	制造费用	2,812.88	7.60	2,819.43	7.89	-0.23	
	运费	1,316.68	3.56	1,361.88	3.80	-3.32	
	合计	36,993.29	100.00	35,750.07	100.00	3.48	
葡萄酒	采购成本	315.89	100.00	382.96	100.00	-17.51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枫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注销。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429.9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2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076.0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1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886.8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2.8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919.7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66%。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13,585.19	14,504.51	-919.32	-6.34
管理费用	12,978.87	13,613.31	-634.44	-4.66
研发费用	397.43	301.51	95.92	31.81
财务费用	-63.67	141.59	-205.26	-144.97
所得税	242.29	-167.73	410.02	不适用

(1) 报告期研发费用 397.43 万元，同比增加 95.92 万元，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折旧摊销类费用比上年有较大增加。

(2) 报告期财务费用-63.67 万元，同比减少 205.26 万元，主要是公司加大资金管控，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35 万元；公司整合销售资源，减少了外部租赁，降低了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0.51 万元。

(3)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 242.29 万元，同比增加 410.02 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扭亏为盈，所得税费用转为正数。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97.4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97.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6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5
本科	4
专科	3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4.57	6,812.14	3,392.43	49.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5.71	-15,575.30	10,919.5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33	-3,272.52	559.18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1.56	-12,036.24	14,867.80	不适用

(1)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的构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0,204.57 万元，主要是销售收现及成本、费用付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4,655.71 万元，主要是投资理财产品现金净流出 3,661.85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现金流出 1,212.19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2,713.33 万元，主要是支付股利 2,007.01 万元，偿还租赁负债 829.91 万元，支付利息 177.17 万元，借款净流入 300.77 万元。

(2)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项目同比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392.43 万元，主要一是收入增加使得销售收现增加；二是公司加大降本控费措施，费用性付现减少。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 10,919.58 万元，主要是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流入增加 10,402.17 万元。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 559.18 万元，主要是借款净流入增加 498.78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7,090.67	16.41	32,310.34	14.23	14.80	
应收款项	10,708.85	4.74	11,354.13	5.00	-5.68	
存货	70,346.45	31.12	73,448.20	32.34	-4.22	
投资性房地产	136.14	0.06	141.35	0.06	-3.69	
固定资产	45,004.57	19.91	47,957.51	21.12	-6.16	
在建工程	219.11	0.10	134.88	0.06	62.44	黄酒工程技术中心能力提升项目较上年同期期末增加投入
使用权资产	3,433.88	1.52	4,649.67	2.05	-26.15	
合同负债	9,568.13	4.23	8,054.43	3.55	1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91.14	1.28	799.52	0.35	261.61	长期借款中有 2,200 万元将在一年内到期
长期借款	900.00	0.40	2,800.00	1.23	-67.86	新增长期借款 300 万元，另有 2,200 万元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租赁负债	3,020.38	1.34	4,101.93	1.81	-26.37	
总资产	226,019.37	100.00	227,095.61	100.00	-0.47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见以下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酒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全国酿酒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整体产量微增长，收入持续增长，累计实现利润总额涨幅明显。根据中国酒业协会统计数据，2022 年 1-12 月，全国酿酒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完成酿酒总产量 5427.47 万千升，同比增长 0.83%。2022 年 1-12 月，酿酒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产品销售收入 9508.9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9.11%；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2491.4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7.38%。

黄酒行业相关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受宏观经济增速不足等因素以及餐饮、零售等行业市场恢复性消费增长不足影响，黄酒 2022 年收入与利润出现下滑。根据中国酒业协会统计数据，2022 年 1-12 月，规模以上黄酒企业累计完成销售收入 101.63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0.09%；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12.66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4.27%。

2 产能状况**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石库门公司	100,000.00	39,593
无锡振太	42,000.00	33,331
绍兴白塔	10,000.00	7,358

(上表内的产能单位为：千升)

在建产能□适用 不适用**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设计产能是指项目设计任务书中规定的在正常条件下所达到的生产能力，也是设计中为此配置各类原辅材料、消耗、设备配套等的计算依据。

实际产能是根据当年市场需求和销售计划安排，实际实现的产能。

3 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升

成品酒	半成品酒 (含基础酒)
4,892	179,473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 (千升)	同比 (%)	销量 (千升)	同比 (%)	产销率 (%)	销售 收入	同比 (%)	主要代表品牌
中高档	41,968	27.19	35,301	-1.21	118.90	48,558.70	4.25	石库门、金色年华、和酒、惠泉
低档	23,301	-32.15	30,678	-7.84	75.95	15,979.15	-3.33	金枫、锡山
合计	65,270	-3.08	65,979	-4.41	98.92	64,537.85	2.26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划分产品档次。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5 原料采购情况**(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总部统一实施对主要原辅材料的招标采购工作,各生产基地根据招标结果结合生产计划分别执行采购并安排生产,通过规模化采购有效控制质量和成本。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
酿酒原材料	8,416.97	11,292.37	36.57
包装材料	12,481.37	10,891.52	54.24
能源	2,114.77	2,011.39	9.19
合计	23,013.11	24,195.28	

6 销售情况**(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直销和经销商分销为主要销售模式,其中,经销商分销占总销售的60%以上。

1) 直销模式：主要客户类型为零售渠道（包括大型卖场、连锁超市、便利店）、团购以及部分线上电商渠道，根据不同的渠道业务类型配备专业的销售及市场人员进行产品销售、物流配送、应收账款管理、终端维护、品牌营销推广、售后服务。

2) 分销模式：根据行政区域的实际情况进行销售区域划分管理，每个销售区域锁定一家核心经销商进行签约授权销售，并针对产品、价格、销售区域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配备业务团队对辖区内终端予以管理，掌控核心终端，实现核心产品终端覆盖，提升市场份额。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直销（含团购）	15,093.77	16,898.09	13,235	16,541
批发代理	49,444.08	46,212.25	52,745	52,481
合计	64,537.85	63,110.34	65,979	69,022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本期占比 (%)
上海	46,767.33	43,452.69	72.46	40,040	40,180	60.69
江苏	15,088.93	16,345.36	23.38	21,847	23,607	33.11
浙江	614.33	664.01	0.96	690	795	1.05
其他	2,067.26	2,648.28	3.20	3,403	4,440	5.16
合计	64,537.85	63,110.34	100.00	65,979	69,022	100.00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国家行政区域划分销售区域。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上海市	390	38	123
江苏省	381	34	8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及江苏经销商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上海市场推进核心终端深度分销模式，同时积极加强与优质经销商客户的合作，推进终端触达与掌控能力的提升，稳固与提升公司在上海市场的份额。在江苏市场，公司在积极拓展域外市场的同时，加强对当地经销商的梳理，增加与优质客户的合作。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良好合作、互惠互利”为目标，不断加强经销商日常管理，切实维护经销商利益，逐步建立经销商审核评价考核机制。

1、针对申请开发新的客户，公司业务部门组织团队就相关证照、网店掌控能力、资信状况、仓储条件等是否达标开展实地调研，并结合销售区域发展及原有客户布局的变化，会同相关部门决定是否予以开户。

2、在日常销售过程中，运用物流码追溯系统，加强产品流量流向管理，杜绝区域窜货，保护区域经销商销售稳定；严格控制产品价格体系，建立流通环节和零售环节价格监控机制，落实价格体系的执行责任，形成社会库存-价格联动管理办法，确保经销商正常的获利空间；定期检查经销商仓库，完善临期产品管理机制，确保食品安全。

3、以“优胜劣汰”为原则，围绕销售状况、品牌资源、终端网络控制、市场秩序、资信实力以及忠诚度等方面，定期对经销商开展分类考核评估，对不符合相关规定的，予以清退，不断提升经销商队伍质量。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线上销售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	毛利率 (%)
网店	中高档	7,057.46	5,231.12	34.91	47.54%
电视购物	高档	395.90	500.58	-20.91	36.10%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随着互联网的发展，线上购物得到普及，并成为新消费模式。公司将深化并进一步加大线上销售渠道投入，完善公司直营电商团队，优化电商资源配置，开发电商专版产品，积极开展线上品牌宣传，加大跨界融合以拓展品牌内容边界，全面加快与新零售渠道合作，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构建完整的线上销售体系以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7 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	营业成本	同比 (%)	毛利率 (%)	同比 (%)
按产品档次						
中高档	48,558.70	4.25	24,104.48	8.32	50.36	-1.87
低档	15,979.15	-3.33	12,888.81	-4.51	19.34	0.99
小计	64,537.85	-	36,993.29	-	-	-
按销售渠道						
直销(含团购)	15,093.77	-10.68	8,050.52	-11.10	46.66	0.25
批发代理	49,444.08	6.99	28,942.77	8.42	41.46	-0.77
小计	64,537.85	-	36,993.29	-	-	-
按地区分部						
上海	46,767.33	7.63	26,174.86	7.66	44.03	-0.02

江苏	15,088.93	-7.69	8,979.66	-1.83	40.49	-3.55
浙江	614.33	-7.48	481.30	23.97	21.66	-19.87
其他	2,067.26	-21.94	1,357.48	-28.63	34.33	6.16
小计	64,537.85	-	36,993.29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原料成本	29,590.94	27,930.57	79.99	5.94
人工成本	3,272.79	3,638.19	8.85	-10.04
制造费用	2,812.88	2,819.43	7.60	-0.23
其他				
运费	1,316.68	1,361.88	3.56	-3.32
合计	36,993.29	35,750.07	100.0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总额 89,333.64 万元，与期初相比减少 5,555.06 万元，系报告期间计提所属两家控股子公司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和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540.11 万元，以及金枫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注销，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14.94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投资单位如下：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	黄酒生产经营	100.00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黄酒生产经营	100.00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黄酒生产经营	60.00
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	食品、包装材料、礼品批发和进出口	7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	黄酒生产销售	黄酒	20,000.00	150,053.83	139,600.18	317.03
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	配制酒生产和销售	洋酒、果酒	2,577.00	247.85	-13.79	10.63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黄酒生产销售	黄酒	2,200.00	8,485.51	-4,684.74	-537.57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黄酒生产销售	黄酒	1,274.00	16,996.14	12,681.50	981.56

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是黄酒生产与经营。该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35,318.85 万元，同比减少 1,702 万元，营业利润 367.64 万元，同比减少 1,094.71 万元，净利润 317.03 万元，同比减少 746.27 万元，。

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主营业务是洋酒、果酒等销售。该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110.81 万元，同比减少 344.51 万元，营业利润 10.78 万元，同比增加 186.61 万元，净利润 10.63 万元，同比增加 187.71 万元。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主营业务是黄酒生产与经营。2022 年营业收入 5,280.65 万元，同比减少 553.37 万元，营业利润-540.20 万元，同比减亏 151.23 万元，净利润-537.57 万元，同比减亏 182.44 元。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是黄酒生产与经营。2022 年营业收入 12,903.15 万元，同比减少 1,018.94 万元，营业利润 1,369.74 万元，同比减少 272.16 万元，净利润 981.56 万元，同比减少 236.23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国家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在宏观经济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有效应对超预期因素冲击，宏观经济大盘总体稳定。2023 年经济发展将获得修复性增长，市场需求将得到有效恢复，宏观经济发展存在良好预期。

从黄酒行业内的企业规模和集中度来看，目前行业的集中度有待提高，整个行业依然呈现出产值低、规模小、品牌集中度不高的特点。产业格局目前相对松散，生产壁垒不高，各厂商的主流产品差异化不明显，行业龙头企业尚未实现对本区域市场的绝对控制。

黄酒行业近年来整体收入与利润呈下降趋势，主要消费区域挤压式增长态势明显。未来，随着国内宏观环境的改善，消费恢复性增长预期较为确定。同时，在整个酒业消费升级的趋势下，黄酒消费升级以及年轻化趋势将愈发明显，公司作为“海派黄酒”代表，主要品牌高端属性较强，有利于更好地抓住黄酒消费升级机会，提升公司业绩以及塑造品牌高端形象。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守以米为酿造之源，在以黄酒为核心产业基础上，突破传统概念，创新拓展品类。坚持践行“选好米，酿好酒”经营理念，竭诚为消费者提供多品类好酒消费，让员工与合作伙伴共享企业成长的收益，最终成就行业领先者地位。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金枫酒业将积极把握消费市场复苏的机遇，以进一步完善“两个中心”建设为抓手，持续优化产供销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与品牌知名度，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

1. 夯实上海“基础盘”，拓展销售新区域、新业态

全力巩固上海市场“基础盘”，着力打造“高端盘”。优化业务人员结构，持续开展经销商管理。调整高端餐饮渠道架构，巩固酒行渠道，推进终端精细化管理；稳步扩大江苏“核心盘”，辐射拓展新区域新市场。苏南市场继续采取差异化布局策略，苏北市场通过产品聚焦及价格管控，布局网点全覆盖。不断探索新零售业务开展模式，尝试抖音、小红书等新渠道，通过日常直播推广石库门、红卍卍新品。

2. 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推进石库门品牌焕新

持续完善品牌布局，石库门引领高端价值回归，和酒打造国民黄酒形象，金色年华吸引年轻群体，惠泉锡山筑牢正宗苏派文化，白塔定位手工本真等。继续梳理产品 SKU，不断优化公司整体产品结构。持续开展石库门品牌焕新项目，重塑石库门品牌文化。

3. 加速推进生产中心运行规划，保障“流程顺畅，费用可控”

落实生产中心运行规划，完成事权管理的标准化制定与实施。深化生产中心架构改革，开展“双安”千分标准化及 TPM 工作。围绕成本，通过生产调配合理化、生产线自动化以及生产人员高效化等手段，全面控制各生产单位的费用支出。

4. 深化供应链体系建设，打造“采购-仓储-物流”一体化

聚焦供应链核心职能，全面细化采购流程，确保其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以“三厂联动、一部统筹、消息共享、信息互通”的模式，开展年度供应商评估审核，并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售后服务、供应能力进行跟踪评价，帮助供方保持长期良好的服务能力；严格执行仓库管理制度，形成标准化 5S 管理，优化作业流程，提升仓储能力，提高物流效率。

5. 加速人才培养，持续人员结构优化

做好人才工作“培、引、留”，建设“经营管理、技术技能、销售精英”三支队伍，完善以“人才培养、绩效评价、人才激励”为主要内容的系统性人才发展机制。持续开展“以战代训”、“双十计划”，储备产销管后备人才。逐步探索干部及人才分类培养评价体系，加强考核激励。以专业培训，提升人员专业能力，完善“两中心”组织架构。

6. 技术创新及产品储备

推进大容器存储创新研发项目；构建多酒类中试生产开发平台；开发检测方法，全面提升检测能力，提升风险防控水平；针对生产难题，开展专项研究，提升产品质量。积极推进低糖/无糖黄酒研究，开展产品开发及储备。夯实特型黄酒产品风味基础，达到“一品一味”。

7. 完善公司内部管理，优化资源配置

推进数字化创新建设，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加强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管控。持续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及党委重大问题决策前置程序，对巡检巡查、内外部审核提出的整改事项常抓不懈。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际环境仍在复杂演变，世界经济增长动能在趋缓。同时，国内经济恢复的基础还不牢固，经济自然复苏将较缓慢，宏观经济增长不足可能致公司业绩增长有限。公司将充分发扬创新精神，依托长期来建立起来的品牌优势和创新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应对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

2、行业整体规模较小，市场发展增长不足。据中国酒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2年1-12月，纳入到国家统计局范畴的规模以上黄酒生产企业90家，规模以上黄酒企业累计完成销售收入101.63亿元。黄酒主要消费市场集中于长三角地区，市场规模有限，并且受近些年白酒消费热的影响，黄酒市场发展增长缓慢。公司将积极拓展传统消费市场外的区域，加大对品牌的宣传以及渠道经销商的管理，加快以需求为导向的营销模式转型，打开市场新空间。

3、黄酒消费市场全国化推进任重道远，存量市场竞争加剧，业绩面临下滑风险。黄酒消费市场具有明显区域性的特点，主要黄酒企业全国化市场布局缓慢，江浙沪地区的竞争加剧，市场份额出现了“零和竞争”此消彼长的态势，同时地区性小品牌的崛起，更是加剧了既有市场的竞争。公司将立足传统消费市场，发挥黄酒品牌高端引领作用，坚持技术创新，给消费者带来更高品质的黄酒消费新体验，推动公司发展。

4、产品创新升级落后新消费需求的变化，可能导致无法满足市场需求。黄酒消费面临由传统老年消费人群向青壮年新消费人群迭代，出现黄酒消费向多样化、差别化、时尚化多元发展趋势。公司将不断丰富产品类型与风味，以前瞻性的视野，向市场推出年轻化、时尚型大众消费的各类产品，培育并形成公司新的增长点。

5、消费者对健康需求不断增加，对食品安全有了更高的新要求。对酒类产业而言，倡导企业诚信经营，严格执行行业标准都是对企业科研能力、管控能力和危机处

理能力的考验。随着食品安全法律体系完善，黄酒品质提升成为必然趋势。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拥有行业领先的检测水平和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将坚持“选好米，酿好酒”理念，从原材料源头把关，完善产品溯源机制和应急预案机制，持续对产品全流程的质量进行严格控制。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分权制衡的现代企业组织制度和运行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及权利，股东依法对公司的经营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其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基本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各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并对会议内容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管。独立董事认真参加每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关联交易、委托理财、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对会议内容完整、准确记录，并妥善保管。

4、关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保证了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积极与利益相关者进行各种有益的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上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项，并对董事会秘书的工作予以积极地支持。

7、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指定董事会办公室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信、来电、来访及咨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互动交流平台及时回答投资者问题，利用“上证 e 访谈”平台举办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活动，及时回复小股东来信，通过多元化投资者互动形式，推动多层次的投资者交流活动。

(二) 内幕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工作

1、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了新一届治理层和经营层人员。

2、完成《金枫酒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修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十六次股东大会（2021 年年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28 日	大审议通过了《金枫酒业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金枫酒业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 10 项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唐文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2021-01-08	2025-06-30	0	0	0		71.04	否
王晖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9-05-24	2025-06-30	0	0	0		59.31	否
秦波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53	2019-05-24	2025-06-30	0	0	0		56.83	否
周颖	独立董事	女	56	2022-05-27	2025-06-30	0	0	0		6	否
周波	独立董事	女	39	2022-05-27	2025-06-30	0	0	0		6	否
赵平	独立董事	男	51	2019-05-24	2025-06-30	0	0	0		12	否
吴杰	董事	男	54	2019-05-24	2025-06-30	0	0	0			是
崔瀨	董事	女	42	2022-05-27	2025-06-30	0	0	0			是
邓春山	董事	男	44	2022-05-27	2025-06-30	0	0	0			是
杨帆	监事长	女	43	2020-11-20	2025-06-30	0	0	0			是
夏晓平	监事	女	47	2022-05-27	2025-06-30	0	0	0			是
徐敏	监事	女	54	2022-05-27	2025-06-30	0	0	0		56.43	否
张辉	副总经理	男	42	2020-04-26	2025-06-30	0	0	0		53.28	否
张黎云	董事会秘书	女	50	2019-05-24	2025-06-30	0	0	0		49.73	否
赵春光(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0	2019-05-24	2022-05-27	0	0	0		6	否
颜延(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0	2019-05-24	2022-05-27	0	0	0		6	否
罗小洁(离任)	董事	女	54	2019-05-24	2022-05-27	0	0	0			是
吴志强(离任)	监事	男	57	2019-05-24	2022-05-27	0	0	0		36.01	否
合计	/	/	/	/	/				/	418.6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唐文杰	历任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经理,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

	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颖	历任安徽省团校教师，上海农学院教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教师，公司独立董事。
周波	历任上海财经大学讲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教授，公司独立董事。
赵平	历任河北省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上海市国耀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上海市世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王晖	历任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纪委书记，四川全兴酒业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秦波	历任糖酒集团财务部信息管理中心副主任，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吴杰	历任糖酒集团资产规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糖酒集团资产发展部总经理。
崔灏	历任上海市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富尔网络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新境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糖酒集团运行管理部总经理。
邓春山	历任金枫酒业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糖酒集团稽核部副总经理、审计风控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金枫酒业监事。现任公司董事、糖酒集团财务总监。
杨帆	历任糖酒集团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金枫酒业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糖酒集团品牌市场部总经理、党委工作部主任。现任公司监事长。
夏晓平	历任糖酒集团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糖酒集团财务部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金枫酒业董事。现任公司董事，糖酒集团审计风控部总经理。
徐敏	历任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兼捷强配销中心党支部书记，上海瑞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张辉	历任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石库门酒厂厂长助理、副厂长，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黎云	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法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赵春光（离任）	历任公司独立董事
颜延（离任）	历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小洁（离任）	历任公司董事
吴志强（离任）	历任公司职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杰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发展部总经理	2016.1	
崔瀨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部总经理	2021.3	
夏晓平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风控部总经理	2021.9	
邓春山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3.2	
罗小洁(离任董事)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0.4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吴杰	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董事
	青岛啤酒(闵行)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
	杭州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
	武汉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
	南京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
	广西凤糖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秦波	山东省东方糖业有限公司	董事
周颖	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师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周波	上海财经大学	副教授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赵平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夏晓平	上海新境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广西凤糖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万宏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财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邓春山	云南英茂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大丰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董事
	东方先导糖酒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广西凤糖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茶叶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财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长
崔瀨	广西凤糖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罗小洁(离任)	上海雀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上海万宏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英联马利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赵春光（离任）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颜延（离任）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派驻律师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法国巴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相关人员薪酬考核目标并进行考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系根据公司制定的工资分配制度、董事会的核准意见确定的。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税前报酬合计为 418.6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周颖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周波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崔灏	董事	选举	换届
邓春山	董事	选举	换届
夏晓平	监事	选举	换届
赵春光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颜延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罗小洁	董事	离任	换届
吴志强	监事	离任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2】0168 号），鉴于公司未对存货计提大额减值事项及时公告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对公司董事会秘书张黎云予以监管警示。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1 日	《金枫酒业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金枫酒业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金枫酒业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金枫酒业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金枫酒业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金枫酒业关于对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金枫酒业 2021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金枫酒业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金枫酒业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金枫酒业关于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十六次股东大会（2021 年年会）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7 日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金枫酒业关于对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于修订《金枫酒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金枫酒业关于增加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制定《金枫酒业与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金枫酒业拟签订《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

六、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唐文杰	否	6	6	0	0	0	否	1
王晖	否	6	6	0	0	0	否	1
秦波	否	6	6	0	0	0	否	1
吴杰	否	6	6	0	0	0	否	1
崔灏	否	3	3	0	0	0	否	1
邓春山	否	3	3	0	0	0	否	1
周颖	是	3	3	0	0	0	否	1

周波	是	3	3	0	0	0	否	1
赵平	是	6	6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周波、周颖、赵平、秦波、邓春山
提名委员会	周颖、赵平、周波、王晖、崔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平、周颖、周波、唐文杰、吴杰
战略委员会	唐文杰、吴杰、赵平、周颖、周波

(2). 报告期内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1-27	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的《金枫酒业 2021 年度审计计划》，本公司编制的《金枫酒业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计划》、《金枫酒业 2022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金枫酒业 2021 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金枫酒业关于 2021 年度业绩预亏的情况说明》	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将 2021 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提交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同意公司发布 2021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2022-03-31	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经审计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金枫酒业 2021 年度审计总结》、《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金枫酒业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金枫酒业关于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	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将第 1、3、4、5、6、7、8、9 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金枫酒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履职情况报告》		
2022-08-29	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编制的 2022 年上半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金枫酒业 2022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金枫酒业关于对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所有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12-20	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金枫酒业关于增加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票审议通过，认为本次租用控股股东房产有利于集团内部资源共享，强化公司集约化管理，提高工作效率；本次租赁价格参照了当地市场价格，符合公平的市场原则，未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2-03-3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金枫酒业 2021 年度管理层薪酬考核说明及 2022 年考核目标》	认为 2021 年公司管理层报酬符合年度考核要求和市场化原则，相关人员薪酬发放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披露的薪酬与实际发放相符。审议通过了 2022 年管理层年度考核指标与激励方案。	
2022-04-28	提名委员会审议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同意提名吴杰先生、邓春山先生、崔颀女士、唐文杰先生、王晖先生、秦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赵平先生、周颖女士、周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被提名人任期至第十一届董事会期满。	
2022-05-27	提名委员会审议第十一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提名唐文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提名王晖先生和张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提名秦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同意提名张黎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	

(3).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54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5
销售人员	207
技术人员	142
财务人员	36
行政人员	160
合计	82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7
本科	136
大专	211
高中	242
初中及以下	244
合计	850

注：（上表中专业构成总人数与在职员工总人数的差异为离岗职工 30 人，即长病假、内退、残疾挂靠等）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倡导“重技能、重质量、重业绩”的激励导向，依据公平、公开、合法设计原则，兼顾内部公平和外部市场竞争力，实行目标管理，执行以工作绩效结果为主要评价因素，岗位技能为参考评价因素的薪酬岗位管理体系。员工薪酬分配按《薪酬管理办法》和《绩效考核办法》执行。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以“提高职业素养、夯实技术技能、提升领导力”为主旨的培训体系，依据公司发展规划、岗位适配性、职业生涯发展等要求，结合员工知识技能和素质能力的实际情况，制订面向全员的分层次的培训计划，每年度总结培训实施效果，并以此为依据，根据企业发展需求，制订新年度培训计划。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31 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6876.50 万元

十、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含税），合计

拟派发现金红利 20,070,148.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 2021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由于 2019—2021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超过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绝对数的 30%，故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独立董事对此发表（2022）第 7 号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四十六次股东大会对该利润分配预案以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99.50% 审议通过。

公司认为，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0,070,148.5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71,873.9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88.0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0,070,148.5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88.06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董事会的年度工作计划、企业实现的经营业绩、工作的难易程度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状况进行综合评价，并根据公司制订的工资分配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准意见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旗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依规实行全面管理控制。

1、通过公司章程，对子公司股东、股东会、党组织、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监事）等治理结构的安排、治理主体的权责和议事规则等进行明确规定，子公司高

管由母公司委派或提名，并指导子公司建立“三重一大”事项清单，明确重大事项议事规则或决策程序。

2、通过年度签约考核、定期工作汇报等方式，定期听取各子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汇报，能够高效真实地掌握其经营业务状况，获取其财务报表。金枫酒业及各子公司资产管控方式合理，财务事权明晰，审批流程规范，资金筹措、大额资金使用等最终审批权归属母公司。

3、持续强化总部管理，旗下子公司大宗物料及项目采取统一招标流程，由总部供应链管理总部统筹执行；子公司各类合同、协议审查须经总部法律事务部专业审批后方可签署。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整改事项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54.38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6 月 23 日发布的《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上海市 2022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沪环监测〔2022〕91 号），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库门公司属于 2022 年上海市重点排污单位。根据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4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 2022 年度无锡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振太属于 2022 年无锡市重点排污单位。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石库门公司主要产品是黄酒。生产厂区的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全部纳入市政管网，由当地污水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燃气锅炉废气经检测后均达标排放。

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序号	污染物排放信息	污染物排放种类	
		生产生活废水	锅炉废气
1	监控指标	COD、氨氮、总磷、总氮、pH、流量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2	排放方式	处理后纳管排放	检测合格后排放
3	排放口分布情况和数量	1 个	1 个
4	排放浓度（限值）	COD: ≤500mg/l 氨氮: ≤45 mg/l 总磷: ≤8 mg/l 总氮: ≤70 mg/l pH: 6-9	二氧化硫: ≤10mg/m ³ 氮氧化物: ≤50mg/m ³ 颗粒物: ≤10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级
5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1/199-2018) 表 2 三级	上海市《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1/387-2018) 表 3
6	核定的排放总量	COD: 262.04 t/a 氨氮: 24.9428 t/a 总磷: 8.80 t/a 总氮: 77 t/a	二氧化硫: 0.0179 t/a 氮氧化物: 1.0784 t/a 颗粒物: 0.28171 t/a

无锡振太，主要产品是黄酒。目前，生产厂区的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全部纳入市政管网，由当地污水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燃气锅炉废气经检测后均达标排放。

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序号	污染物排放信息	污染物排放种类	
		生产生活废水	锅炉废气
1	监控指标	COD、氨氮、总磷、总氮、pH、流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林格曼黑度
2	排放方式	处理后纳管排放	检测合格后排放
3	排放口分布情况和数量	1 个	1 个
4	排放浓度（限值）	COD: ≤7000mg/l 氨氮: ≤300 mg/l 总磷: ≤40 mg/l 总氮: ≤600 mg/l pH: 6.5-9.5 悬浮物: ≤500 mg/l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级
5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1-2011)4.5 条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表 3
6	核定的排放总量	pH:6.5-9.5 COD:421 (t/a) 氨氮: 26.3 (t/a) 总磷: 2.63 (t/a) 总氮: 47.36 (t/a)	二氧化硫: 0.073 t/a 氮氧化物: 3.383 t/a 烟尘: 0.308 t/a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石库门公司：

序号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

1	2019年9月实施完成7台燃气锅炉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2022年3月停运枫泾厂区2台燃气锅炉。	正常
2	2019年9月实施完成石库门厂区3000吨/天污水处理设施新建项目	正常

无锡振太：

序号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	运行情况
1	2020年6月实施完成四台燃气锅炉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正常
2	2020年4月实施污水处理系统改造项目	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石库门公司：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号	环保竣工验收
1	上海金枫酿酒有限公司年新增4万吨新型高品质营养黄酒技术改造项目	2003年5月19日取得环评批复（文号：金环保[2003]28号）	2005年7月20日通过环评竣工验收
2	年新增10万KL新型高品质黄酒技术改造配套项目（一期）	2009年6月17日取得审批意见（文号：金环许[2009]87号）	2011年4月23日通过环评竣工验收（文号：金环验[2011]9号）
3	年新增10万KL新型高品质黄酒技术改造配套项目（二期）	2014年12月1日取得审批意见（文号：金环许[2014]1086号）	2018年8月27日通过环评竣工自主验收（文号：金环验[2018]47号）
4	年产6000吨干酒糟技术改造项目	2019年3月21日取得审批意见（文号：金环许[2019]89号）	2019年8月26日通过环评竣工自主验收
5	4#生产线、爆麦曲工艺设备搬迁项目	2021年7月2日取得审批意见（文号：金环许[2021]169号）	2022年6月29日通过环评竣工自主验收

无锡振太：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号	环保竣工验收
1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热灌装异形瓶1万瓶/小时黄酒灌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后评价	2012年10月12日取得环评批复（文号：锡滨环许（2012）113号）	2015年1月9日通过环评竣工验收
2	锅炉煤改气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	2015年6月12日取得审批意见（文号：锡太旅（2015）013号）	2016年5月20日通过环评竣工验收（文号：锡太旅环[2016]005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石库门公司制定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综合应急预案》，根据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明确事件发生后的预警级别和预警措施。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2021年6月10日完成备案，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环西二路18号）备案编号：02-310116-2021-059-L。

无锡振太制定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综合应急预案》，根据环境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明确了事件发生

后的预警级别和预警措施。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20211-2020-089-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石库门公司：

监测类型	监测指标	监测方案
在线监测	COD、pH、氨氮、总氮、总磷、流量	在污水总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实现实时自行监控体系
日常监测	COD、pH	在厂区各车间设定 8 个废水监测点，每日对指标进行有效监控，实现日常巡检管理体系
月度检测	氮氧化物	每月一次委托资质单位对废气指标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
季度检测	COD、pH、氨氮、总氮、总磷、BOD、悬浮物、动植物油、色度、溶解性总固体	每季一次委托资质单位对废水 10 个指标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形成委外季检制度。
半年度检测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每半年一次委托资质单位对废气指标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形成委外半年检制度。
年度检测	二氧化硫、颗粒物、烟气黑度	每年一次委托资质单位对废气指标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形成委外年检制度。

无锡振太：

监测类型	监测指标	监测方案
在线监测	COD、pH、氨氮、总氮、总磷、流量	在污水总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实现实时自行监控体系
日常监测	pH、氨氮、总磷、COD、总氮	质检室自测（按取样分析计划）
月度检测	雨水 COD、悬浮物 锅炉氮氧化物	每月一次第三方检测
季度检测	污水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厂界噪声	每季一次第三方检测
半年度检测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每半年一次第三方检测
年度检测	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颗粒物，	每年一次第三方检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锡振太日常处理生产及生活污水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委托第三方公司——无锡森蓝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协议处置，无锡森蓝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公司盐城市龙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利用制砖处置。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10 月 19 日来无锡振太进行检查，提出了无锡振太“未将废水处理污泥的流向、处置信息如实记载于固体废物运输处置台帐”的问题，并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开具了《锡滨环罚告【2021】第 86 号》行政处罚告知书。

无锡振太立即组织对最终处置单位的现场进行调查，经核实，处置单位确实按照环评文件要求合法合规进行再利用处置，未对环境产生影响。无锡振太的台帐记录了与无锡森蓝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的处置信息，未记录无锡森蓝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与盐城市龙源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处置信息。无锡振太及时完善更新了相关台帐，同时向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及无锡市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污水处理厂咨询了无锡

当地的污泥处置单位信息，并与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今后的污泥处置合同的签署，做到不跨市就近处置，确保信息传递及台账记录及时，进一步提高了流向、处置的监管力度。

2022年1月12日，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开具了《锡滨环罚决【2022】第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罚款人民币56,500元（伍万陆仟伍佰元整）。无锡振太于2022年1月12日完成了罚款缴纳，并于2022年4月21日、5月24日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了信用无锡和信用中国的信用修复工作。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降低企业污水处理成本，根据根据苏建城【2008】198号文件精神、《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4.5条款，2021年10月20日无锡振太完成排污许可证重新申请审批。经无锡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同意，无锡振太与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污水处理中心签订《污水委托处理协议》，既降低了振太污水处理成本，又充分发挥城市污水处理厂的规模效应。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2年4月6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颁布的《绍兴市2022年度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绍兴白塔不属于2022年绍兴市重点排污单位。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绍兴白塔主要产品是黄酒。目前，厂区的生产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全部纳入市政管网，由当地污水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燃气锅炉废气经检测后均达标排放。

(1) 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序号	污染物排放信息	污染物排放种类	
		生产生活废水	锅炉废气
1	监控指标	COD（2017年监控）、氨氮、总氮、总磷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2	排放方式	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检测合格后排放
3	排放口分布情况和数量	1个	1个
4	排放浓度（限值）	化学需氧量：≤500mg/l 氨氮：≤45 mg/l 总磷：≤8 mg/l 总氮：≤70 mg/l pH：6.5-9.5	二氧化硫：≤50mg/m ³ 氮氧化物：≤200mg/m ³
5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
6	核定的排放总量	化学需氧量：30 t/a 氨氮：2.1 t/a 总磷：0.48 t/a	二氧化硫：0.01吨/年 氮氧化物：1.59吨/年

	总氮：2.7 t/a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序号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	运行情况
1	实施燃气锅炉低氮改造项目，淘汰 2 台燃气锅炉，新增 6 台蒸汽发生器。	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绍兴白塔兼并绍兴日盛酒业有限公司项目 2013 年 9 月取得环评批复（绍环批[2013]381 号，2017 年 6 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监测类型	监测指标	监测方案
在线监测	COD、pH、氨氮、总氮、总磷	排水公司在污水总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实现实时监控体系

(5)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贯彻清洁能源、节能减排、环境和谐的社会责任理念，努力创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开展节能降耗、减污增效活动，追求经济和环境的协调发展。公司严格执行环保政策，建立了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全员参与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并有效进行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环境管理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实施年度环境保护目标、措施等环保方案，及时上报环境保护工作及环境监测结果，未出现超标预警、整治整改、行政处罚等环保情况。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775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光伏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石库门于 2015 年 1 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正式运行，装机容量 4.8MW，其中石库门厂区 4.1MW、枫泾厂区 0.7MW（2022 年 11 月正式停运），项目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使用清洁能源发电，降低碳排放量，2022 年发电 183 万度。

无锡振太启动 100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应用清洁能源，进一步降低碳排放，本项目 2022 年全年累计节约用电 25.32 万度。

绍兴白塔实施 25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应用清洁能源，进一步降低碳排放，2022 年 11 月 9 日开始运行，目前可发电平均 409 度/天。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3 年 4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暨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	其中石库门公司向金山区枫泾镇红十字会捐款 5 万元，无锡振太向无锡市滨湖区慈善基金会捐款 5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10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1、保持金枫酒业独立性

糖酒集团将充分尊重金枫酒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金枫酒业的公司章程，保证金枫酒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保证金枫酒业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糖酒集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金枫酒业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职责。

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糖酒集团作为金枫酒业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糖酒集团违反本承诺给金枫酒业造成损失的，糖酒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金枫酒业进行足额赔偿。

履行情况：截止到目前，糖酒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2、避免同业竞争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糖酒集团（含糖酒集团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不存在与金枫酒业（含金枫酒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 糖酒集团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金枫酒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3) 糖酒集团不会利用对金枫酒业控制关系损害金枫酒业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糖酒集团作为金枫酒业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糖酒集团违反本承诺给金枫酒业造成损失的，糖酒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金枫酒业进行足额赔偿。

履行情况：截止到目前，糖酒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3、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

糖酒集团及其附属单位（包括糖酒集团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金枫酒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枫酒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糖酒集团作为金枫酒业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糖酒集团违反本承诺给金枫酒业造成损失的，糖酒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金枫酒业进行足额赔偿。

履行情况：截止到目前，糖酒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实际控制人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1、保持金枫酒业独立性

光明集团将充分尊重金枫酒业的独立法人地位，严格遵守金枫酒业的公司章程，保证金枫酒业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保证金枫酒业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光明集团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金枫酒业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职责。

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光明集团作为金枫酒业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光明集团违反本承诺给金枫酒业造成损失的，光明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金枫酒业进行足额赔偿。

履行情况：截止到目前，光明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2、避免同业竞争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光明集团（含光明集团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不存在与金枫酒业（含金枫酒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 光明集团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金枫酒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3) 光明集团不会利用对金枫酒业控制关系损害金枫酒业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光明集团作为金枫酒业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光明集团违反本承诺给金枫酒业造成损失的，光明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金枫酒业进行足额赔偿。

履行情况：截止到目前，光明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3、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

光明集团及其附属单位（包括光明集团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金枫酒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枫酒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光明集团作为金枫酒业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光明集团违反本承诺给金枫酒业造成损失的，光明集团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金枫酒业进行足额赔偿。

履行情况：截止到目前，光明集团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对完善公司土地、房产权属出具的承诺

在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的部分土地、房产权属存在瑕疵。2020年12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库门公司将位于金山区枫泾镇白牛路70号（枫泾酒厂）、青浦区朱家角镇北大街1号（淀山湖酒厂）、金山区枫泾镇钱明村7组（一分厂）三处地上建筑物以评估价为参照转让给本公司控股股东糖酒集团，解决了上述房产产权证与实际使用人不一致的历史遗留问题，履行了相关承诺事项。

此外，关于位于朱家角镇酒龙路190号淀山湖酒厂厂区对面、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枫南村1组及青浦区朱家角镇的三处房屋土地的不规范事宜，在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公司及控股股东糖酒集团出具承诺如下：

上述三处房屋土地因缺少相关报建文件等历史原因未能办理房产证。为了尽快完善相关土地、房产权属问题，公司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10万千升新型高品质黄酒技术改造配套项目（二期）”建成后将不再使用该三处房屋土地。

履行情况：公司“新增10万千升新型高品质黄酒技术改造配套项目（二期）”已完成。为进一步降低仓储成本，充分利用内部资源，公司在2018年大幅清退租借仓库，驳回外仓坛酒。为履行承诺，公司在梳理外仓的同时，已停止使用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枫南村1组及青浦区朱家角镇的两处房屋。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两处房屋已不再使用，但由于公司销售恢复较慢，使坛装酒库存量接近饱和，因此，公司拟继续使用朱家角镇酒龙路190号淀山湖酒厂厂区对面的房屋，待内仓条件适合时停止使用。

（一）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二）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 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无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 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 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无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 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 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 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 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 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 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 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 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 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 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 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 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 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 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 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 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3.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震东、姜一鸣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吴震东 2 年, 姜一鸣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1.8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四十六次股东大会（2021 年年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机构，预计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合计为 145.4 万元（含税），与上年度持平。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独立董事赵平先生、周颖女士、周波女士出具了同意该议案的书面意见[金枫酒业独立董事意见（2023）第 4 号]，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的资格与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公司沿用一贯的审计费用定价原则，2023 年审计费用与上年度保持一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期采购货物、接受劳务关联交易发生额3,619.96万元，其中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光明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糯米、梗米	市场价	2,919.79	39.00	付汇
上海冠生园蜂制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蜂蜜	市场价	144.01	100.00	付汇
浙江汇诚通用印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包材	市场价	401.60	14.86	付汇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期销售货物、提供劳务关联交易发生额 4,753.15 万元，其中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中心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黄酒	市场价	4,076.01	6.32	付汇
上海良友金伴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黄酒	市场价	214.85	0.33	付汇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黄酒	市场价	91.49	0.14	付汇
上海光明随心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黄酒	市场价	22.24	0.03	付汇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无	不低于同期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公布的同种类存款的存款利率	214,376,483.16	1,366,060,753.70	1,358,492,076.18	216,497,600.53
合计	/	/	/	214,376,483.16	1,366,060,753.70	1,358,492,076.18	216,497,600.53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糖酒集团	金枫酒业	租赁糖酒集团拥有的本市普陀区宁夏路 777 号海棠大厦 9、10、11 楼用于公司总部及下属销售分公司办公	891.05	2020-5-1	2022-4-30	-159.25	租赁合同	占公司当年利润总额-34.56%	是	控股股东
糖酒集团	金枫酒业	租赁糖酒集团拥有的本市普陀区宁夏路 777 号海棠大厦 9、10、11 楼南区用于公司总部及下属销售分公司办公	716.18	2022-5-1	2024-4-30	-224.13	租赁合同	占公司当年利润总额-48.65%	是	控股股东

租赁情况说明

该事项详见和 2020 年 4 月 28 日分别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办公场地的关联交易公告》

该事项详见和 2022 年 4 月 2 日分别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办公场地的关联交易公告》

上表中租赁收益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公司租赁上述资产的费用, 包含使用权资产折旧和租赁负债融资费用。

(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28,000.00	40,000.00	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年7月19日	2022年1月19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47.50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1年8月20日	2022年2月22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07.01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2年1月11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4.75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1年11月1日	2022年1月28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28.93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1年11月3日	2022年5月5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31.78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1年11月1日	2022年1月28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3.40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年12月16日	2022年3月17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7.60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4月14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1.25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年1月25日	2022年2月24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8.74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年1月25日	2022年10月24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2.20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年2月1日	2022年4月29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78.66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5月30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63.38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年3月2日	2022年8月31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60.97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2年3月23日	2022年5月23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01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年5月26日	2022年8月24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72.74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年6月9日	2022年12月9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16.00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7月11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2.27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年6月13日	2022年12月20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37.42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2年6月14日	2022年9月14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7.56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年7月15日	2022年10月14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37.08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年9月1日	2022年11月30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67.31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年9月6日	2023年3月10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2年9月15日	2022年12月15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6.98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年10月20日	2023年1月20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年11月1日	2023年2月1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年12月8日	2023年3月10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年12月9日	2023年3月9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是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3月17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是	是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6月26日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是	是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银行贷款	自有资金	5,300.00	5,300.00	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委托银行贷款	2,000.00	2021年1月6日	2022年1月6日	自有资金	采购商品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委托银行贷款	2,000.00	2021年1月6日	2021年2月6日	自有资金	采购商品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委托银行贷款	1,800.00	2021年5月18日	2022年5月18日	自有资金	采购商品					已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委托银行贷款	4,000.00	2022年1月5日	2023年1月5日	自有资金	采购商品						是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委托银行贷款	1,300.00	2022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自有资金	采购商品						是	是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并与房屋征收单位、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就本公司位于黄浦区四川中路 470 号的房屋征收事宜签订了《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办理了该房屋灭失手续。3 月 6 日，公司收到全部征收补偿款 200,165,791.02 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披露的《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房屋征收补偿款的公告》（临 2023-02 号））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8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739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0	233,352,334	34.88	0	无		国有法人
顾鹤富	-539,249	17,828,510	2.6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0	7,420,312	1.11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6,401,070	0.96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0	3,519,289	0.53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3,512,231	0.52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8,200	3,290,710	0.49	0	未知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70,903	3,219,024	0.48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上海南上海商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0	3,106,972	0.46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涛	2,873,100	2,873,100	0.4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233,352,334	人民币普通股	233,352,334				

顾鹤富	17,828,510	人民币普通股	17,828,510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7,420,312	人民币普通股	7,420,312
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401,070	人民币普通股	6,401,070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3,519,289	人民币普通股	3,519,289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12,231	人民币普通股	3,512,2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90,710	人民币普通股	3,290,7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19,024	人民币普通股	3,219,024
上海南上海商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3,106,972	人民币普通股	3,106,972
王涛	2,8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3,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股东中食发（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董秘张黎云女士根据其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对各项议案的表决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为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本公司不详。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陆骏飞
成立日期	1992-08-14
主要经营业务	目前已确立了全国食品行业的领先地位，形成以糖业、酒业、特色零售为核心主业的产业格局。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37,182 股，占其总股本的 0.0037%；持有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419,641 股，占其总股本的 0.11%；持有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336,068 股，占其总股本的 0.9%；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130,133 股，占其总股本的 0.08%。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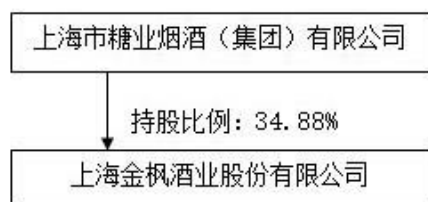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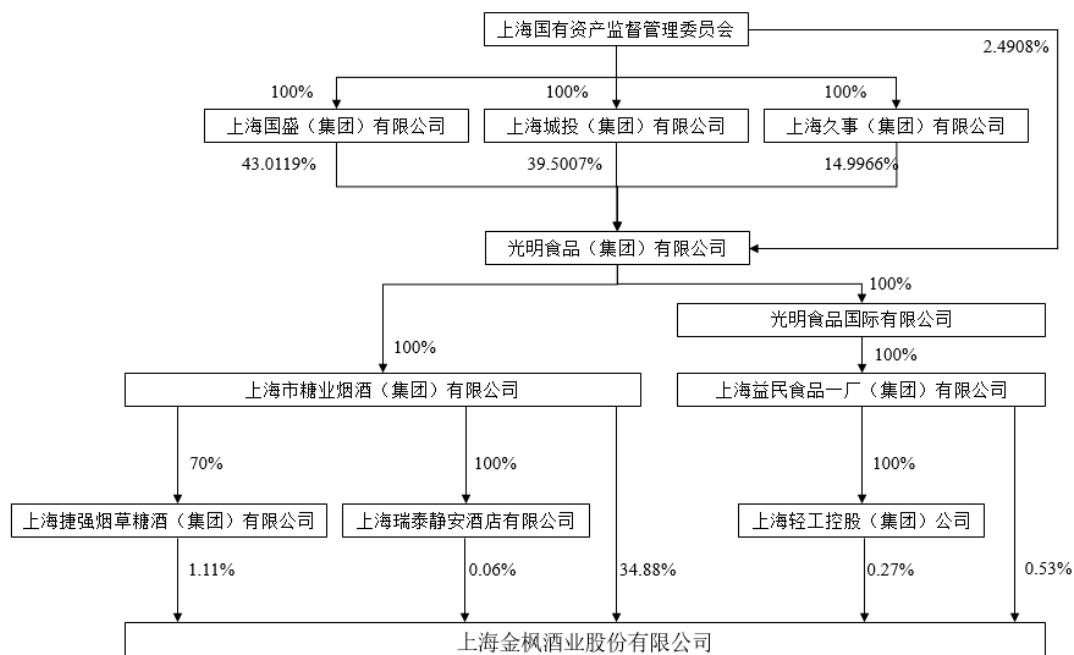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682 号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枫酒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枫酒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枫酒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 data-bbox="320 253 533 286">(一) 收入确认</p> <p data-bbox="240 297 794 499">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三十七)。</p> <p data-bbox="240 544 794 790">2022 年度, 金枫酒业销售黄酒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4,537.85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 97.55%。金枫酒业对于黄酒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p> <p data-bbox="240 835 794 1037">由于收入是金枫酒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 我们将金枫酒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 data-bbox="826 297 1369 376">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data-bbox="826 387 1369 1619"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 检查关键销售合同以识别相关贸易条款, 评价金枫酒业的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 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 核对发票、出库凭证及其他支持性文档, 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对本年记录的销售折扣、返利等交易选取样本, 将折扣、返利金额与相关销售政策、销售合同及其他支持性文档进行比较, 以评价销售折扣、返利的计算方法是否与相应支持性文档的相关条款和条件一致;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 选取样本实施函证, 以确认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和本期销售金额; 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 核对出库凭证及其他支持性文档, 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p data-bbox="320 1630 533 1664">(二) 商誉减值</p> <p data-bbox="240 1675 794 1877">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九)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十六)。</p> <p data-bbox="240 1921 794 200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枫酒业商誉账面原值合计为人民币 18,704.12</p>	<p data-bbox="826 1675 1369 1709">与商誉减值有关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data-bbox="826 1720 1369 2000"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我们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 14,016.47 万元。</p> <p>管理层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果由管理层依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评估报告进行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确定。折现现金流预测的编制涉及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确定预测期增长率、永续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p> <p>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同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我们将相关资产组本年度的实际结果与以前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可靠；</p> <p>4、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p> <p>5、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p> <p>6、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p> <p>7、检查与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p>

四、 其他信息

金枫酒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枫酒业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枫酒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枫酒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

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枫酒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枫酒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金枫酒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震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一鸣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70,906,723.64	323,103,422.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01,844,257.49	373,218,666.6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169,030.00
应收账款	七、5	98,548,050.59	91,532,283.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3,705,136.18	5,267,073.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8,540,455.44	10,839,938.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703,464,511.33	734,481,959.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8,109,516.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5,872.82	655,282.28
流动资产合计		1,595,354,523.81	1,550,267,657.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451,440.40	1,451,440.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361,357.30	1,413,487.22
固定资产	七、21	450,045,713.98	479,575,137.72
在建工程	七、22	2,191,071.58	1,348,814.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4,338,804.74	46,496,668.71
无形资产	七、26	83,241,142.50	97,277,824.5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46,876,530.02	46,876,530.0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319,942.63	4,628,54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9,154,048.28	40,112,85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59,108.90	1,507,120.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4,839,160.33	720,688,425.24
资产总计		2,260,193,684.14	2,270,956,082.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2,785,604.40	11,608,178.00
应付账款	七、36	72,174,348.41	71,856,188.93
预收款项	七、37	23,916.67	26,000.00
合同负债	七、38	95,681,270.18	80,544,321.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0,563,524.13	25,954,252.49
应交税费	七、40	17,798,219.96	15,491,278.30
其他应付款	七、41	20,800,605.35	25,621,205.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673,581.60	673,581.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8,911,356.13	7,995,162.9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254,498.40	2,878,629.90
流动负债合计		283,993,343.63	241,975,218.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9,000,000.00	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0,203,767.97	41,019,285.51
长期应付款	七、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4,253,290.28	27,950,23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8,422,873.06	19,805,101.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879,931.31	116,774,623.15
负债合计		365,873,274.94	358,749,841.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69,004,950.00	669,004,9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75,551,751.38	375,551,751.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486,059.60	-3,485,945.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73,364,891.90	73,364,891.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94,123,281.40	809,021,55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8,558,815.08	1,923,457,203.40
少数股东权益		-14,238,405.88	-11,250,962.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4,320,409.20	1,912,206,241.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0,193,684.14	2,270,956,082.44

公司负责人：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903,316.53	228,502,74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844,257.49	373,218,666.6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69,03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93,224,912.52	83,441,862.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32,779.25	2,581,415.8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02,265.25	1,071,026.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228,015.64	43,734,188.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8,109,516.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170,751.96	58,136,655.22
流动资产合计		873,615,814.96	801,855,588.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93,336,393.42	948,886,952.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1,440.40	1,451,440.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61,357.30	1,413,487.22
固定资产		3,500,069.97	5,075,427.63
在建工程		2,189,836.30	1,252,402.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131,204.13	16,425,446.54
无形资产		266,415.10	8,141,712.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7,83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25,557.29	29,801,811.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000.00	1,039,236.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3,294,111.91	1,013,487,917.14
资产总计		1,816,909,926.87	1,815,343,50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6,318,684.05	396,524,239.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359,522.59	73,483,944.31
应付职工薪酬		12,105,366.29	11,682,917.27
应交税费		632,381.41	4,365,939.71
其他应付款		4,750,664.37	8,774,296.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73,581.60	673,581.6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9,325.31	3,770,260.56
其他流动负债		4,508,468.02	2,625,369.16
流动负债合计		574,684,412.04	501,226,96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85,875.12	13,366,789.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83,634.03	1,831,644.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69,509.15	15,198,433.98
负债合计		583,653,921.19	516,425,400.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9,004,950.00	669,004,9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9,179,348.66	349,179,348.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86,059.60	-3,486,059.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321,263.64	73,321,263.64
未分配利润		145,236,502.98	210,898,601.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3,256,005.68	1,298,918,10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6,909,926.87	1,815,343,505.15

公司负责人：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1,605,732.82	649,379,399.0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61,605,732.82	649,379,399.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6,441,641.39	683,761,173.6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81,778,964.64	372,641,052.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5,684,537.11	25,510,908.13
销售费用	七、63	135,851,916.67	145,045,141.48
管理费用	七、64	129,788,682.59	136,133,089.43
研发费用	七、65	3,974,261.60	3,015,107.13
财务费用	七、66	-636,721.22	1,415,874.59
其中：利息费用		3,914,949.19	4,469,092.71
利息收入		4,638,835.92	3,305,378.71
加：其他收益	七、67	9,088,465.04	8,208,806.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650,789.73	1,557,901.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701,672.72	9,976,555.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14,477.94	791,846.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15,407.42	-4,385,654.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00,189.10	92,928.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1,977.22	-18,139,390.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12,470.09	508,063.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77,088.04	1,109,260.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7,359.27	-18,740,588.5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422,928.91	-1,677,316.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4,430.36	-17,063,272.3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4,430.36	-17,063,272.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1,873.92	-12,845,796.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7,443.56	-4,217,476.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85	0.01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85	0.01	-0.02

司负责人：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12,965,635.04	447,747,443.2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80,473,774.43	323,945,906.65
税金及附加		2,401,344.24	1,985,325.70
销售费用		112,266,352.65	113,982,903.12
管理费用		29,738,934.63	39,176,164.92
研发费用		3,841,505.40	2,916,799.30
财务费用		-2,843,948.21	-1,344,498.72
其中：利息费用		565,347.05	851,126.39
利息收入		3,524,552.96	2,300,915.97
加：其他收益		4,562,519.49	3,852,917.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1,301,369.73	17,557,901.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1,672.72	9,976,555.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9,609.73	980,744.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265,701.19	-3,031,849.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705.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06,717.11	-3,578,888.19
加：营业外收入		5,603.18	85,422.08
减：营业外支出		14,582.46	155,939.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15,696.39	-3,649,405.92
减：所得税费用		276,253.94	-4,522,942.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91,950.33	873,536.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91,950.33	873,536.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390.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390.6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3,390.6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591,950.33	760,146.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715,320.18	762,006,623.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721.23	99,207.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715,332.95	10,956,08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482,374.36	773,061,91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7,500,385.04	286,564,423.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322,681.20	220,920,477.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951,924.37	72,436,33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5,661,639.46	125,019,23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436,630.07	704,940,46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45,744.29	68,121,44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8,667.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4,616.90	603,078.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93,381,548.07	309,359,826.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5,564,832.23	309,972,90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21,939.15	15,725,858.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30,000,000.00	4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121,939.15	465,725,85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57,106.92	-155,752,952.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11,040.00	28,516,59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1,040.00	28,516,59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03,390.00	30,496,80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841,821.92	21,890,657.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299,138.88	8,854,288.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44,350.80	61,241,753.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3,310.80	-32,725,15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709.28	-5,743.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15,617.29	-120,362,407.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198,304.15	406,560,71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513,921.44	286,198,304.15

公司负责人：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5,047,231.60	530,207,802.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1,674.30	5,504,34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778,905.90	535,712,14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8,025,785.03	308,096,203.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769,373.59	74,302,67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52,511.48	9,056,53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68,841.72	80,024,96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516,511.82	471,480,37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62,394.08	64,231,767.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8,667.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	16,0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064.08	6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403,563.50	369,504,42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638,294.84	385,515,030.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6,269.39	4,417,39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73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3,000,000.00	50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5,126,269.39	512,468,12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7,974.55	-126,953,09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70,148.50	20,070,148.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2,668.50	4,455,22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72,817.00	24,525,37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72,817.00	-24,525,376.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401,714.00	284,648,41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903,316.53	197,401,714.00

公司负责人: 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004,950.00				375,551,751.38		-3,485,945.86		73,364,891.90		809,021,555.98		1,923,457,203.40	-11,250,962.32	1,912,206,24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4,950.00				375,551,751.38		-3,485,945.86		73,364,891.90		809,021,555.98		1,923,457,203.40	-11,250,962.32	1,912,206,24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13.74				-14,898,274.58		-14,898,388.32	-2,987,443.56	-17,885,83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74				5,171,873.92		5,171,760.18	-2,987,443.56	2,184,31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20,070,148.5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20,070,148.5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004,950.00				375,551,751.38		-3,486,059.60		73,364,891.90		794,123,281.40		1,908,558,815.08	-14,238,405.88	1,894,320,409.20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004,950.00				375,551,751.38		-3,371,406.28		73,364,891.90		841,937,500.51		1,956,487,687.51	-7,033,486.05	1,949,454,20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4,950.00				375,551,751.38		-3,371,406.28		73,364,891.90		841,937,500.51		1,956,487,687.51	-7,033,486.05	1,949,454,20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539.58				-32,915,944.53		-33,030,484.11	-4,217,476.27	-37,247,960.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539.58				-12,845,796.03		-12,960,335.61	-4,217,476.27	-17,177,81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20,070,14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20,070,148.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004,950.00				375,551,751.38		-3,485,945.86		73,364,891.90		809,021,555.98		1,923,457,203.40	-11,250,962.32	1,912,206,241.08

公司负责人：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004,950.00				349,179,348.66		-3,486,059.60		73,321,263.64	210,898,601.81	1,298,918,104.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4,950.00				349,179,348.66		-3,486,059.60		73,321,263.64	210,898,601.81	1,298,918,10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65,662,098.83	-65,662,098.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591,950.33	-45,591,950.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004,950.00				349,179,348.66		-3,486,059.60		73,321,263.64	145,236,502.98	1,233,256,005.68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004,950.00				349,179,348.66		-3,372,668.96		73,321,263.64	230,095,213.40	1,318,228,106.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4,950.00				349,179,348.66		-3,372,668.96		73,321,263.64	230,095,213.40	1,318,228,10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390.64			-19,196,611.59	-19,310,002.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390.64			873,536.91	760,146.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70,148.50	-20,070,148.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004,950.00				349,179,348.66		-3,486,059.60		73,321,263.64	210,898,601.81	1,298,918,104.51

公司负责人：唐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峰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上海市第一食品商店。一九九二年五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一九九二年九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酒类行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3723P。

2008年6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8]820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资产置换，2008年7月31日公司完成相应的资产置换。

2008年9月19日上海市第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十次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更名为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于2013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三十六次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3年12月10日以证监许可[2013]1558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4年3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947,70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股本总数514,619,192股。

2020年5月29日公司第四十四次股东大会（2019年年会）决议，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15,438,575.76元（含税），同时，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4,619,19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股本154,385,758股，转增后总股本为669,004,950股。公司于2020年7月完成上述权益分派，于2021年2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69,004,950股，公司注册资本为669,004,950.00元，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酒类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579号（三鑫大厦内），总部办公地：上海市普陀区宁夏路777号。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03月30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收入”、“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

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除已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账龄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等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分析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材料采购、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生产领用可周转使用的包装物（陶坛），按购入价值在不高于 10 年（含 10 年）的期限内平均摊销计入生产成本，年终通过实地盘点，发现有亏损或损毁的包装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

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7.92%-19.00%
家具用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采用直线法摊销	按土地使用权的可使用年限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装饰	采用直线法摊销	5 年
改造费	采用直线法摊销	3-5 年
其他	采用直线法摊销	3-5 年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通常情况下，当商品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给客户经其验收后，本公司认为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按扣除相应给予客户的销售折扣、返利等的净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

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8、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无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10%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消费税	按销售量计缴	240 元/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8,074.34	77,936.46
银行存款	356,748,943.81	317,214,465.43
其他货币资金	14,039,705.49	5,811,020.26
合计	370,906,723.64	323,103,422.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866.3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16,497,600.53	208,928,923.0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1,101,029.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92,802.20	5,804,089.00
合计	6,392,802.20	6,905,118.00

其他说明：

- 1、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2、存放于关联方的银行存款见本附注“十二、8、（2）关联方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1,844,257.49	373,218,666.66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401,391,780.06	373,218,666.66
权益工具投资	452,477.4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01,844,257.49	373,218,666.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69,03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169,03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4,803,276.79
1 年以内小计	94,803,276.79
1 至 2 年	9,272,142.88
2 至 3 年	1,236,090.21
3 年以上	3,788,208.66
合计	109,099,718.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20,089.61	3.87	4,220,089.61	100.00		5,726,037.50	5.55	5,726,037.5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220,089.61	100.00	4,220,089.61	100.00		5,726,037.50	5.55	5,726,037.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879,628.93	96.13	6,331,578.34	6.04	98,548,050.59	97,379,616.56	94.45	5,847,332.71	6.00	91,532,283.85
其中：										
账龄组合	104,879,628.93	100.00	6,331,578.34	6.04	98,548,050.59	97,379,616.56	100.00	5,847,332.71	6.00	91,532,283.85
合计	109,099,718.54	/	10,551,667.95	/	98,548,050.59	103,105,654.06	/	11,573,370.21	/	91,532,283.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220,089.61	4,220,089.6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4,220,089.61	4,220,089.6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04,879,628.93	6,331,578.34	6.04
合计	104,879,628.93	6,331,578.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726,037.50	5,232.31	-10,000.00	-1,501,180.20		4,230,089.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47,332.71	603,184.55	-118,938.92			6,321,578.34
合计	11,573,370.21	608,416.86	-128,938.92	-1,501,180.20		10,551,667.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1,180.2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海南供销大集供销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销售货款	1,005,590.67	债务重组		否
上海家得利超市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495,589.53	债务重组		否
合计	/	1,501,180.2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557,864.47	19.76	1,077,893.22
第二名	10,866,668.21	9.96	543,333.41
第三名	9,334,521.63	8.56	466,726.08
第四名	7,430,151.88	6.81	743,015.19
第五名	5,924,791.99	5.43	296,239.60
合计	55,113,998.18	50.52	3,127,207.5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84,725.93	75.16	4,462,507.91	84.73
1 至 2 年	323,545.00	8.73	476,861.65	9.05
2 至 3 年	366,662.05	9.90	106,028.30	2.01
3 年以上	230,203.20	6.21	221,675.90	4.21
合计	3,705,136.18	100.00	5,267,073.7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00,000.00	26.99
第二名	662,925.68	17.89

第三名	500,000.00	13.49
第四名	327,217.95	8.83
第五名	137,745.00	3.72
合计	2,627,888.63	70.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40,455.44	10,839,938.80
合计	8,540,455.44	10,839,938.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5,252.66
1 年以内小计	325,252.66
1 至 2 年	427,471.86
2 至 3 年	113,026.52
3 年以上	19,474,867.34
合计	20,340,618.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9,220,956.22	21,199,060.42
押金及保证金	1,109,979.65	1,376,900.15
备用金		6,000.00
其他	9,682.51	23,141.17
合计	20,340,618.38	22,605,101.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1,565,042.94	200,120.00	11,765,162.94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000.00			85,000.00
本期转回			-50,000.00	-5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1,565,042.94	235,120.00	11,800,162.9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65,162.94		-50,000.00			11,715,162.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000.00				85,000.00
合计	11,765,162.94	85,000.00	-50,000.00			11,800,162.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8,912,607.34	3 年以上	92.98	11,565,042.94
第二名	往来款	150,120.00	1 至 2 年	0.74	150,120.00
第三名	往来款	100,000.00	3 年以上	0.49	
第四名	往来款	100,000.00	3 年以上	0.49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3 年以上	0.49	
合计	/	19,362,727.34	/	95.19	11,715,162.9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191,216.15	4,637,232.70	32,553,983.45	40,064,255.95	5,273,781.34	34,790,474.61
在产品	30,470,628.97		30,470,628.97	31,460,994.70		31,460,994.70
库存商品	624,180,472.71	4,479,115.06	619,701,357.65	653,797,677.88	5,305,241.74	648,492,436.1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1,278,532.43		1,278,532.43	1,262,139.20		1,262,139.20
委托加工物资	536,467.12		536,467.12	252,484.08		252,484.08
包装物	18,923,541.71		18,923,541.71	18,223,430.97		18,223,430.97
合计	712,580,859.09	9,116,347.76	703,464,511.33	745,060,982.78	10,579,023.08	734,481,959.7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73,781.34	150,643.89		787,192.53		4,637,232.7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305,241.74	1,535,561.70		2,361,688.38		4,479,115.0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0,579,023.08	1,686,205.59		3,148,880.91		9,116,347.7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8,109,516.32		8,109,516.32	198,665,791.02		2023 年 1 月
合计	8,109,516.32		8,109,516.32	198,665,791.02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第三方支付平台备付金或存款		2,431.53
定期存款利息	221,169.73	68,424.6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4,703.09	10,670.93
预缴企业所得税		573,755.16
合计	235,872.82	655,282.28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1,440.40	1,451,440.40
山东东方糖业有限公司		
上海万宏食品有限公司		
合计	1,451,440.40	1,451,440.4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1,440.40			不以短期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	
山东东方糖业有限公司			2,800,000.00		不以短期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	
上海万宏食品有限公司			2,850,000.00		不以短期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5,553.00	1,753,524.00		2,099,077.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45,553.00	1,753,524.00		2,099,077.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4,824.34	380,765.44		685,589.78

2.本期增加金额	8,665.32	43,464.60		52,129.92
(1) 计提或摊销	8,665.32	43,464.60		52,129.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13,489.66	424,230.04		737,719.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063.34	1,329,293.96		1,361,357.30
2.期初账面价值	40,728.66	1,372,758.56		1,413,487.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0,045,713.98	479,575,137.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0,045,713.98	479,575,137.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家具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8,338,292.27	348,658,612.82	15,922,113.34	25,466,702.90	1,440,516.74	1,039,826,238.07
2. 本期增加金额		7,740,958.53	7,168.14	522,815.10	56,693.12	8,327,634.89
(1) 购置		3,570,285.31	7,168.14	522,815.10	56,693.12	4,156,961.67
(2) 在建工程转入		4,170,673.22				4,170,673.2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17,769.00	5,031,202.43	2,113,130.03	182,750.04	28,240.00	9,873,091.50
(1) 处置或报废		2,750,427.42	2,113,130.03	182,750.04	28,240.00	5,074,547.49
(2) 转入在建工程		2,280,775.01				2,280,775.01
(3)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2,517,769.00					2,517,769.00
4. 期末余额	645,820,523.27	351,368,368.92	13,816,151.45	25,806,767.96	1,468,969.86	1,038,280,781.4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3,814,650.41	262,348,226.72	13,356,708.79	19,672,723.99	1,058,790.44	560,251,100.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04,481.72	14,313,579.88	553,373.33	1,380,064.23	127,957.98	36,379,457.14
(1) 计提	20,004,481.72	14,313,579.88	553,373.33	1,380,064.23	127,957.98	36,379,457.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8,981.40	4,428,753.71	2,007,473.53	173,453.37	26,828.00	8,395,490.01
(1) 处置或报废		2,312,115.50	2,007,473.53	173,453.37	26,828.00	4,519,870.40
(2) 转入在建工程		2,116,638.21				2,116,638.21
(2)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758,981.40					1,758,981.40
4. 期末余额	282,060,150.73	272,233,052.89	11,902,608.59	20,879,334.85	1,159,920.42	588,235,067.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3,760,372.54	79,135,316.03	1,913,542.86	4,927,433.11	309,049.44	450,045,713.98

2. 期初账面价值	384,523,641.86	86,310,386.10	2,565,404.55	5,793,978.91	381,726.30	479,575,137.72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91,071.58	1,348,814.03
工程物资		
合计	2,191,071.58	1,348,814.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1,235.28		1,235.28	22,154.03		22,154.03
黄酒工程技术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1,796,673.84		1,796,673.84	1,252,402.57		1,252,402.57
其他	393,162.46		393,162.46	74,257.43		74,257.43
合计	2,191,071.58		2,191,071.58	1,348,814.03		1,348,814.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黄酒工程技术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7,700,000.00	1,252,402.57	2,123,730.91		1,579,459.64	1,796,673.84	90.00	90.00%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备		22,154.03	4,158,998.90	4,170,673.22	9,244.43	1,235.28						自有资金
合计	7,700,000.00	1,274,556.60	6,282,729.81	4,170,673.22	1,588,704.07	1,797,909.1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121,035.88	55,121,035.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45,554.46	345,554.46
(1) 新增租赁	345,554.46	345,554.46
3. 本期减少金额	7,106,414.96	7,106,414.96
(1) 租赁变更	7,106,414.96	7,106,414.96
4. 期末余额	48,360,175.38	48,360,175.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24,367.17	8,624,367.17
2. 本期增加金额	7,753,485.28	7,753,485.28
(1) 计提	7,753,485.28	7,753,485.28
3. 本期减少金额	2,356,481.81	2,356,481.81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2,356,481.81	2,356,481.81
4. 期末余额	14,021,370.64	14,021,370.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338,804.74	34,338,804.74
2. 期初账面价值	46,496,668.71	46,496,668.71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628,187.32			36,948,190.00	5,276,285.60	161,852,662.92
2.本期增加金额					138,613.87	138,613.87
(1)购置					138,613.87	138,613.87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169,075.00					15,169,075.00
(1)处置						
(2)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5,169,075.00					15,169,075.00
4.期末余额	104,459,112.32			36,948,190.00	5,414,899.47	146,822,201.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319,109.59			28,429,153.64	4,826,575.14	64,574,838.37
2.本期增加金额	3,715,858.99			2,900,000.04	208,708.17	6,824,567.20
(1)计提	3,715,858.99			2,900,000.04	208,708.17	6,824,567.20
3.本期减少金额	7,818,346.28					7,818,346.28
(1)处置						
(2)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7,818,346.28					7,818,346.28
4.期末余额	27,216,622.30			31,329,153.68	5,035,283.31	63,581,059.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242,490.02			5,619,036.32	379,616.16	83,241,142.50
2.期初账面价值	88,309,077.73			8,519,036.36	449,710.46	97,277,824.5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16,260,344.98					16,260,344.98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170,780,839.29					170,780,839.29
合计	187,041,184.27					187,041,184.2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16,260,344.98					16,260,344.98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123,904,309.27					123,904,309.27
合计	140,164,654.25					140,164,654.2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项目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商誉期末账面余额	16,260,344.98
商誉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6,260,344.98
商誉期末账面价值	

因合并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项目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商誉期末账面余额	170,780,839.29
商誉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23,904,309.27
商誉期末账面价值	46,876,530.02
资产组期末账面价值	74,622,930.93
期末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121,499,460.95
期末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127,000,000.00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资产组的构成：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时以与商誉相关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主要现金流入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该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期末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

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3】第 0535 号《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3)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资产组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②、假设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③、假设资产组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④、假设资产组的经营者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⑤、假设资产组各项业务相关经营资质在有效期届满后能顺利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批并持续有效。

⑥、假设资产组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性方面保持一致。

(4) 关键参数

预测期为 2023 年至 2027 年，后续为稳定期；预测期增长率分别为：8.50%、10.12%、6.92%、4.55%、3.76%；稳定期增长率为：1.80%；利润率：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折现率（税前）为：13.9%。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测试公司因收购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本期未新增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饰装修	3,038,183.51	1,707,626.62	873,053.16		3,872,756.97
改造费	1,246,255.47	194,695.15	316,563.60		1,124,387.02
其他	344,105.48	93,120.00	114,426.84		322,798.64
合计	4,628,544.46	1,995,441.77	1,304,043.6		5,319,942.63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053,307.82	3,263,326.97	14,843,238.05	3,710,809.5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668,969.38	4,667,242.35	18,348,390.41	4,587,097.60
可抵扣亏损	99,959,676.34	24,989,919.09	100,553,407.52	25,138,351.88
递延收益	24,253,290.28	6,063,322.57	27,950,236.40	6,987,559.10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650,000.00	1,412,500.00	5,650,000.00	1,412,500.00
合计	161,585,243.82	40,396,310.98	167,345,272.38	41,836,318.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1,021,145.41	15,255,286.35	69,484,450.80	17,371,112.7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16,993.94	379,248.49	3,218,666.66	804,666.67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差异	16,122,403.67	4,030,600.92	13,411,128.14	3,352,782.04
合计	78,660,543.02	19,665,135.76	86,114,245.60	21,528,561.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2,262.70	39,154,048.28	1,723,460.17	40,112,857.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2,262.70	18,422,873.06	1,723,460.17	19,805,101.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414,870.83	19,074,318.18
可抵扣亏损	22,903,733.93	28,992,334.21
合计	41,318,604.76	48,066,652.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10,767,847.77	
2022 年	134,603.30	134,603.30	
2023 年	6,283,586.13	6,283,586.13	
2024 年	2,347,925.40	2,347,925.40	
2025 年	1,857,934.24	1,863,409.39	
2026 年	6,597,820.22	7,594,962.22	
2027 年	5,681,864.64		
合计	22,903,733.93	28,992,334.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采购款	859,108.90		859,108.90	1,507,120.20		1,507,120.20
合计	859,108.90		859,108.90	1,507,120.20		1,507,120.2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785,604.40	11,608,178.00
合计	12,785,604.40	11,608,178.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602,812.87	67,535,485.33
1 年以上	1,571,535.54	4,320,703.60
合计	72,174,348.41	71,856,188.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16.67	26,000.00
1 年以上		
合计	23,916.67	26,0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4,430,455.00	79,931,940.46
1 年以上	1,250,815.18	612,381.21
合计	95,681,270.18	80,544,321.6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003,577.42	209,277,038.34	205,086,125.57	29,194,490.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0,675.07	15,670,759.19	15,721,679.32	899,754.94
三、辞退福利		1,795,787.00	1,326,508.00	469,279.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954,252.49	226,743,584.53	222,134,312.89	30,563,524.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89,174.20	181,224,758.48	177,628,242.17	27,485,690.51
二、职工福利费		7,338,036.28	7,338,036.28	
三、社会保险费	618,471.03	10,747,240.02	10,049,277.07	1,316,433.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9,367.25	10,127,910.18	9,430,171.45	1,297,105.98
工伤保险费	19,103.78	413,001.39	412,777.17	19,328.00
生育保险费		206,328.45	206,328.45	
四、住房公积金	2,444.00	7,320,932.00	7,321,083.00	2,29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3,488.19	2,646,071.56	2,749,487.05	390,072.7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003,577.42	209,277,038.34	205,086,125.57	29,194,490.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21,651.04	15,194,479.05	15,243,843.46	872,286.63
2、失业保险费	29,024.03	476,280.14	477,835.86	27,468.3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50,675.07	15,670,759.19	15,721,679.32	899,75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72,005.19	6,164,580.30
消费税	4,509,767.12	2,518,374.62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843,953.08	3,748,360.53
个人所得税	93,692.13	283,46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6,619.21	547,840.44
土地使用税	465,420.53	462,201.22
房产税	1,101,227.30	691,347.32
印花税	58,250.49	613,208.06
环境保护税	9,051.68	20,419.68
教育费附加	578,233.23	441,485.88
合计	17,798,219.96	15,491,278.30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73,581.60	673,581.60
其他应付款	20,127,023.75	24,947,624.35
合计	20,800,605.35	25,621,205.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73,581.60	673,581.6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673,581.60	673,581.6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及未支付的费用	5,166,654.33	10,591,452.82
保证金及押金	13,361,645.30	12,743,440.42
代扣代缴款项	829,745.99	942,918.04
其他	768,978.13	669,813.07
合计	20,127,023.75	24,947,624.3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050,819.8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60,536.31	7,995,162.97
合计	28,911,356.13	7,995,162.97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付利息		47,024.82
待转销项税额	4,732,018.40	2,831,605.08
待转消费税	522,480.00	
合计	5,254,498.40	2,878,629.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9,000,000.00	28,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9,000,000.00	28,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抵押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1、（2）抵押资产情况”。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4,862,737.18	47,596,353.71
未确认融资费用	-4,658,969.21	-6,577,068.20
合计	30,203,767.97	41,019,285.51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743,720.35	400,000.00	3,185,111.00	16,958,609.35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融资租赁)	8,206,516.05		911,835.12	7,294,680.93	
合计	27,950,236.40	400,000.00	4,096,946.12	24,253,290.2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专项资金	4,560,551.75			227,102.88		4,333,448.87	与资产相关
加快自主品牌建设 专项资金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清洁能源补 贴	5,248,457.85			1,312,114.44		3,936,343.41	与资产相关
锅炉煤改气节能技 术改造补贴	275,045.15			42,864.24		232,180.91	与资产相关
农产品精深加工技 术装备升级改造	270,725.12			57,318.72		213,406.40	与资产相关
黄酒酿制装备的升 级改造项目资金	757,281.52			151,456.32		605,825.2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改造	18,200.00			18,200.00			与资产相关
黄酒生产装备的升 级改造项目资金	228,440.46			33,027.48		195,412.98	与资产相关
新型红曲黄酒酿造 关键技术集成及产 业化项目	175,395.00			175,395.00			与资产相关
功能性黄酒先进酿 造技术人才培养产 学研联合实验室的 创建项目	307,856.83			121,005.96		186,850.87	与资产相关
上海黄酒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能力提升 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黄酒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能力提升 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黄酒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	348,393.08			151,609.92		196,783.16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上海市清洁 生产专项资金项目 补助	2,706,209.44			271,191.24		2,435,018.20	与资产相关
加快推进中小锅炉 改造的财政支持	2,082,857.12			260,357.16		1,822,499.96	与资产相关

锅炉低氮改造	64,533.28			17,600.04		46,933.24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部省切块商务发展资金	117,619.00			14,857.20		102,761.80	与资产相关
清爽型黄酒废弃物红曲发酵高值化应用技术研究专项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黄酒生产装备升级改造	1,432,154.75			162,828.60		1,269,326.15	与资产相关
2021 袋装生产线的升级改造		400,000.00		18,181.80		381,818.2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9,004,950.00						669,004,95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9,582,377.26			359,582,377.26
其他资本公积	15,969,374.12			15,969,374.12

合计	375,551,751.38		375,551,751.38
----	----------------	--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6,059.60						-3,486,059.6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86,059.60						-3,486,059.6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74	29.31		143.05		-113.7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74	29.31		143.05		-113.7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85,945.86	29.31		143.05		-113.74	-3,486,059.6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364,891.90			73,364,891.9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3,364,891.90			73,364,891.9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9,021,555.98	841,937,500.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9,021,555.98	841,937,500.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71,873.92	-12,845,796.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70,148.50	20,070,148.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4,123,281.40	809,021,555.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0,671,322.48	373,669,383.00	638,690,522.45	363,768,162.05
其他业务	10,934,410.34	8,109,581.64	10,688,876.55	8,872,890.81
合计	661,605,732.82	381,778,964.64	649,379,399.00	372,641,052.86

1.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61,605,732.82		649,379,399.0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934,410.34		10,917,447.9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65	/	1.68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934,410.34	与主营业务无关	10,917,447.98	与主营业务无关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1.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934,410.34		10,917,447.98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50,671,322.48		638,461,951.0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黄酒	645,378,478.38
食品及其他	5,292,844.10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上海市内	468,097,223.41
上海市外	182,574,099.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线上销售	74,533,643.26
线下销售	576,137,679.2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650,671,322.4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650,671,322.4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通常情况下，当商品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给客户经其验收后，本公司认为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公司在销售商品时相应的会给予客户一定销售折扣、返利等促销政策。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650,671,322.48	638,461,951.02
租赁收入	1,026,196.29	536,625.08
其他收入	9,908,214.05	10,380,822.90
合计	661,605,732.82	649,379,399.00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5,819,961.08	17,195,104.38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83,339.89	3,100,920.56
教育费附加	2,868,906.77	2,711,503.13
资源税		
房产税	2,223,288.67	727,185.48
土地使用税	768,565.78	967,797.47
车船使用税	18,713.68	17,145.76
印花税	563,192.06	734,395.02
环境保护税	38,569.18	56,856.33
合计	25,684,537.11	25,510,908.13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经营费用	64,480,563.66	69,221,640.12
职工薪酬相关费用	62,980,040.85	63,612,775.78
运杂费	34,422.09	451,182.67
租赁费	2,856,593.49	4,642,642.60
办公费用	661,884.71	838,112.03
差旅费	3,584,435.65	4,727,352.20
折旧费	139,935.72	192,121.95
修理费	69,844.46	80,655.27
其他	1,044,196.04	1,278,658.86
合计	135,851,916.67	145,045,141.4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相关费用	82,947,492.73	82,621,258.77
折旧及摊销	15,368,594.77	13,751,328.48
仓储相关费用	3,867,754.17	3,520,781.08
修理费	4,208,177.01	5,180,026.72
办公费用	3,295,469.54	3,783,894.71
污水处理费	4,628,667.78	4,555,382.29
租赁费	1,073,843.39	3,297,323.19
差旅费	1,997,362.14	1,921,765.85
水电费	1,591,843.57	3,535,089.49
咨询及中介费	3,253,760.84	4,919,871.65
其他	7,555,716.65	9,046,367.20
合计	129,788,682.59	136,133,089.4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相关费用	2,236,757.97	1,930,446.28
折旧及摊销	979,413.21	359,669.41
技术服务费	657,326.28	488,322.04
材料费	245.05	73,831.02
试验及检测费	16,666.04	3,000.00
其他	83,853.05	159,838.38
合计	3,974,261.60	3,015,107.13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14,949.19	4,469,092.71
减：利息收入	-4,638,835.92	-3,305,378.71
汇兑损益	-92,524.10	55,593.42
其他	179,689.61	196,567.17
合计	-636,721.22	1,415,874.59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532,525.11	8,141,891.3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5,146.38	66,914.76
债务重组收益	490,793.55	
合计	9,088,465.04	8,208,806.11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费补贴	131,700.00	232,249.05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财政扶持资金	3,370,000.00	2,244,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用工超比例奖励	12,323.30		与收益相关
退役士兵养老金补助	131,600.00		与收益相关
失独、孤老基金款	59,433.97		与收益相关
吸纳就业补贴款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石库门品牌转型跨界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57,000.00	43,953.6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金山区创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奖励补助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山区产学研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工业节能和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山区互联网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金山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基地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金山区无偿献血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组织者奖励		5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第二批绿色制造示范单位补贴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金山区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防疫消杀补贴	39,100.00		与收益相关
“同线同标同质”上线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扩岗以工代训补贴	241,241.00	40,8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2021 “滨湖之光”技术能手资金		79,46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滨湖之光”人才计划资助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两项补贴		5,987.73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太湖科创带资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资金		1,5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158,5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技能大师工作室经费		1,5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化产业发展政策扶持资金		7,668.34	与收益相关
优秀职工教育基地奖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补资金区级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补资金市级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补贴	2,701.84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部省切块商务发展资金	6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专项资金补助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科学技术局研发资金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区农业农村局补贴(丰收节)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知识产权奖	714.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红曲黄酒酿造关键技术集成及产业化项目	175,395.00	204,330.00	与资产相关
功能性黄酒先进酿造技术人才培养产学研联合实验室的创建	121,005.96	121,005.96	与资产相关
上海黄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51,609.92	651,606.92	与资产相关
加快自主品牌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27,102.88	397,524.32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清洁能源补贴	1,312,114.44	1,312,114.35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上海市清洁生产专项资金项目补助	271,191.24	271,191.24	与资产相关
加快推进中小锅炉改造的财政支持	260,357.16	260,357.16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农业农村资源等监测统计(工业信息化专项)项目经费		51,221.10	与资产相关
黄酒产品追溯管理体系建设项目		162,728.53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黄酒生产装备升级改造	205,692.84	110,709.49	与资产相关
锅炉低氮改造	57,318.72	57,318.72	与资产相关
锅炉煤改气节能技术改造补贴	151,456.32	151,456.32	与资产相关
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装备升级改造	33,057.20	43,581.00	与资产相关
黄酒酿制装备的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33,027.48	33,027.48	与资产相关
黄酒生产装备的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17,600.04	17,600.04	与资产相关
2021 袋装生产线的升级改造	18,181.80		与资产相关
清爽型黄酒废弃物红曲发酵高值化应用技术研究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532,525.11	8,141,891.3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585,652.47	1,547,901.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137.2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2,650,789.73	1,557,901.73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1,672.72	9,976,555.4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701,672.72	9,976,555.47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9,477.94	-941,966.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000.00	150,12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14,477.94	-791,846.58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15,407.42	4,385,654.1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15,407.42	4,385,654.19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075,062.57	
租赁资产变更	125,126.53	92,928.14
合计	1,200,189.10	92,928.14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5,907.14	170,413.06	495,907.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5,907.14	170,413.06	495,907.1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216,562.95	337,649.94	216,562.95
合计	712,470.09	508,063.00	712,470.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2,518.48	841,332.36	262,518.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2,518.48	841,332.36	262,518.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414,569.56	167,928.37	414,569.56
合计	777,088.04	1,109,260.73	777,088.04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46,347.44	7,013,292.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3,418.53	-8,690,608.77
合计	2,422,928.91	-1,677,316.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07,359.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1,839.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23.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3,817.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9,262.99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68,715.16
所得税费用	2,422,928.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租赁收入	1,057,529.61	331,494.49
财务费用	4,010,860.74	3,305,378.71
营业外收入	216,562.95	337,348.06
政府补助	5,747,414.11	5,516,118.72
单位往来款	2,980,781.24	1,134,728.76
收到退回多缴纳的税款	3,048,355.37	266,382.25
收回保证金	1,101,029	
其他	552,799.93	64,634.76
合计	18,715,332.95	10,956,085.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3,996,949.22	2,480,464.82
销售及管理费用	100,230,548.17	117,228,035.73
财务费用	179,689.61	196,567.17
捐赠	50,000.00	100,000.00
营业外支出	414,569.56	40,620.39
其他	201,169.70	68,424.66
支付保证金	588,713.20	3,804,089.00
法院冻结资金		1,101,029.00
合计	105,661,639.46	125,019,230.7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1,262,706,548.07	309,359,826.91
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	30,675,000.00	
合计	1,293,381,548.07	309,359,826.9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280,000,000.00	420,000,000.00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330,000,000.00	45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8,299,138.88	8,854,288.24
合计	8,299,138.88	8,854,288.24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4,430.36	-17,063,272.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15,407.42	4,385,654.19
信用减值损失	514,477.94	-791,846.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388,122.46	37,400,409.17
使用权资产摊销	6,812,797.95	8,780,851.39
无形资产摊销	6,868,031.80	6,910,52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4,043.60	872,69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5,062.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388.66	670,919.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1,672.72	-9,976,555.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22,425.09	4,524,686.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50,789.73	-1,557,90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8,809.65	-6,799,84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2,228.18	-1,890,765.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02,040.95	14,985,759.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20,884.61	16,461,410.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94,068.88	11,208,721.0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45,744.29	68,121,447.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4,513,921.44	286,198,304.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198,304.15	406,560,711.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15,617.29	-120,362,407.2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4,513,921.44	286,198,304.15
其中：库存现金	118,074.34	77,936.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6,748,943.81	286,113,436.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646,903.29	6,931.2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513,921.44	286,198,304.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92,802.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914,160.80	抵押借款，详见本附注“十四、1、重要承诺事项”
无形资产	16,579,496.39	抵押借款，详见本附注“十四、1、重要承诺事项”
货币资金	50,000,0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75,886,459.39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54,985.74
其中：美元	147,719.43	6.9646	1,028,806.74
日元	500,000.00	0.0524	26,179.00
应收账款	-	-	1,528,604.68
其中：美元	219,482.05	6.9646	1,528,604.68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重点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26,214,000.00	递延收益	227,102.88
加快自主品牌建设专项资金	30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
第二批清洁能源补贴	13,500,000.00	递延收益	1,312,114.44
2016年农业农村资源等监测统计（工业信息化专项）项目经费	450,000.00	递延收益	
黄酒产品追溯管理体系建设项目	881,612.24	递延收益	
锅炉煤改气节能技术改造补贴	900,000.00	递延收益	42,864.24
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装备升级改造	500,000.00	递延收益	57,318.72
黄酒酿制装备的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1,300,000.00	递延收益	151,456.32
信息化改造	130,000.00	递延收益	18,200.00
黄酒生产装备的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300,000.00	递延收益	33,027.48
新型红曲黄酒酿造关键技术集成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递延收益	175,395.00
功能性黄酒先进酿造技术人才培养产学研联合实验室的创建项目	500,000.00	递延收益	121,005.96
上海黄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00,000.00	递延收益	151,609.92
2020年上海市清洁生产专项资金项目补助	3,000,000.00	递延收益	271,191.24
加快推进中小锅炉改造的财政支持	2,430,000.00	递延收益	260,357.16
锅炉低氮改造	88,000.00	递延收益	17,600.04
2020年度部省切块商务发展资金	130,000.00	递延收益	14,857.20
2020年度黄酒生产装备升级改造	1,500,000.00	递延收益	162,828.60
上海黄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500,000.00	递延收益	
2021袋装生产线的升级改造	400,000.00	递延收益	18,181.80

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费补贴	131,700.00	其他收益	131,700.00
浦东新区财政扶持资金	3,370,000.00	其他收益	3,370,000.00
残疾人用工超比例奖励	12,323.30	其他收益	12,323.30
退役士兵养老金补助	131,600.00	其他收益	131,600.00
失独、孤老基金款	59,433.97	其他收益	59,433.97
吸纳就业补贴款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57,000.00	其他收益	57,000.00
上海市第二批绿色制造示范单位补贴	650,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0
2021 年度金山区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2 年防疫消杀补贴	39,100.00	其他收益	39,100.00
“同线同标同质”上线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稳岗扩岗以工代训补贴	241,241.00	其他收益	241,241.00
知识产权奖补资金区级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知识产权奖补资金市级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线上培训补贴	2,701.84	其他收益	2,701.84
2020 年度部省切块商务发展资金	600.00	其他收益	600.00
农业专项资金补助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滨湖区科学技术局研发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湖区农业农村局补贴(丰收节)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无锡市知识产权奖	714.00	其他收益	714.00
清爽型黄酒废弃物红曲发酵高值化应用技术研究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每股收益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171,873.92	-12,845,796.0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69,004,950.00	669,004,95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2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2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5,171,873.92	-12,845,796.0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669,004,950.00	669,004,950.00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2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139,480.77	2,657,438.4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04,574.74	1,190,001.46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200,000.0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790,828.21	10,116,746.26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026,196.29	536,625.08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3、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影响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本公司选择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上述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637,788.26 元。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金枫酒业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鉴于全资子公司金枫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无实际业务开展，今后也不再开展经营活动，为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本公司决定注销该公司。根据 2022 年 3 月 18 日编号为 1284 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宪报》上刊登的关于公司注册处宣布公司解散的公告，金枫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正式撤销注册。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工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40.00	-3,019,341.87		-14,197,027.0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62,169,184.51	40,294,443.02	102,463,627.53	113,052,076.08	23,052,622.08	136,104,698.16	66,747,423.05	46,381,616.21	113,129,039.26	95,400,900.91	44,040,407.65	139,441,308.5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52,806,459.71	-7,328,801.33	-7,328,801.33	8,910,993.48	58,340,150.42	-9,154,748.53	-9,154,748.53	13,917,631.96

其他说明:

表中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上年年末余额”、“本期金额”和“上期金额”系以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经过对合并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额已实现部分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

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12,785,604.40				12,785,604.40
应付账款		70,602,812.87	1,571,535.54			72,174,348.41
其他应付款		14,920,494.96	5,206,528.79			20,127,023.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911,356.13				28,911,356.13
长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租赁负债			8,524,271.19	8,519,223.58	17,819,242.41	34,862,737.18
合计		127,220,268.36	24,302,335.52	8,519,223.58	17,819,242.41	177,861,069.8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11,608,178.00				11,608,178.00
应付账款		71,856,188.93				71,856,188.93
其他应付款		25,621,205.95				25,621,205.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95,162.97				7,995,162.97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租赁负债			10,386,415.97	10,274,202.95	26,935,734.79	47,596,353.71
合计		117,080,735.85	38,386,415.97	10,274,202.95	26,935,734.79	192,677,089.56

(四)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3,10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800,000.00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028,806.74	26,179.00	1,054,985.74	35,066.35	54,573.84	89,640.19
应收账款	1,528,604.68		1,528,604.68	1,004,484.21		1,004,484.21
合计	2,557,411.42	26,179.00	2,583,590.42	1,039,550.56	54,573.84	1,094,124.4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58,359.0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09,412.44 元）。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非上市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1,440.40	1,451,440.40
合计	1,451,440.40	1,451,440.4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0 元、其他综合收益 145,144.04 元。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844,257.49	401,844,257.4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1,844,257.49	401,844,257.49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452,477.43	452,477.43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1,440.40	1,451,440.4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03,295,697.89	403,295,697.8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理财产品，本公司以合同条款及风险相类似的工具之市场利率按照贴现现金流量估值模型估算公允价值。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被投资

单位的期末净资产作为评估其公允价值的重要参考依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218,666.66			10,949,117.01		1,280,490,793.55			1,262,814,319.73	401,844,257.49	1,516,993.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3,218,666.66			10,949,117.01		1,280,490,793.55			1,262,814,319.73	401,844,257.49	1,516,993.94
—债务工具投资	373,218,666.66			10,758,765.87		1,280,000,000.00			1,262,585,652.47	401,391,780.06	1,391,780.06
—权益工具投资				190,351.14		490,793.55			228,667.26	452,477.43	125,21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1,440.40									1,451,440.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374,670,107.06			10,949,117.01		1,280,490,793.55			1,262,814,319.73	403,295,697.89	1,516,993.94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款项、长期借款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批发非实物方式	55,400.00	34.88	36.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差异的说明：

母公司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420,312 股普通股，占全部股份的 1.11%，母公司相应享有 1.11%的表决权。

母公司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瑞泰静安酒店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32,276 股普通股，占全部股份的 0.06%，母公司相应享有 0.06%的表决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光明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光明食品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光明校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菜管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东旺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东艺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富尔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冠生园蜂制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冠生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光明随心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好德便利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捷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君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可的便利店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良友金伴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梅林正广和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明悦全胜酒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申河米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申鲜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市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西郊福斯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新境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易和通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易统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友谊食品特供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正广和网上购物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全兴酒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汇诚通用印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光明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原料	29,197,879.80	50,000,000.00	否	32,618,563.00
上海冠生园蜂制品有限公司	原料	1,440,132.70	2,000,000.00	否	1,365,912.05
浙江汇诚通用印务有限公司	包材	4,016,041.70	5,000,000.00	否	3,324,678.26
上海君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831,392.45		否	1,141,675.44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30,566.04		否	439,622.64
上海申河米业有限公司	原料				5,123,144.00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283,561.77		否	264,208.31
上海申鲜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88,838.8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	黄酒		190,147.74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有限公司	黄酒、葡萄酒	40,760,117.46	28,721,973.53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4,818.87	
上海易统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黄酒	73,474.51	21,016.35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黄酒、葡萄酒	914,863.15	477,787.48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黄酒		5,845,587.50
上海好德便利有限公司	黄酒		922,016.16
上海良友金伴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黄酒	2,148,469.38	1,085,500.10
上海可的便利店有限公司	黄酒		226,750.44
上海捷强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黄酒		100,256.09
上海富尔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黄酒、葡萄酒		676,253.69
上海光明随心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黄酒	222,383.19	399,831.76
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黄酒、葡萄酒	13,613.10	11,564.60
上海冠生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黄酒	319,292.80	110,440.63
上海市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黄酒	39,026.55	325,221.24
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	黄酒	816,769.92	59,734.51
上海富尔网络销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1,936.95
光明食品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黄酒	973.45	
光明校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黄酒	4,821.95	
四川全兴酒销售有限公司	葡萄酒	888,212.39	
上海友谊食品特供有限公司	葡萄酒	89,362.83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	1,235,283.00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用房	454,133.33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	营业用房	211,203.82	228,571.4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3,119,550.95	4,455,228.00	565,347.05	851,126.39		20,528,997.52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仓储用房					2,412,829.36	1,421,696.00	621,364.55	716,469.25		15,084,298.03
上海新境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15,509.44				440,440.00				
上海天阳食品有限公司	仓储用房							4,073.74		345,554.4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子公司委托贷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七、6”。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2.63	372.8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6,497,600.53		208,928,923.01	
应收账款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有限公司	21,557,864.47	1,077,893.22	6,341,967.76	317,098.39
应收账款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			298,704.00	14,935.20
应收账款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429,717.02	21,485.85	297,853.59	14,892.68
应收账款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7,430,151.88	743,015.19	15,296,061.10	1,099,238.00
应收账款	上海可的便利店有限公司	79,766.86	7,976.69	240,867.28	12,043.36
应收账款	上海正广和网上购物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
应收账款	上海好德便利有限公司	425,357.01	42,535.70	1,396,703.42	86,193.12
应收账款	上海光明随心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6,050.18	2,302.51	46,165.90	2,308.30
应收账款	上海冠生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7,039.86	8,851.99	34,718.10	1,735.91
应收账款	上海良友金伴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1,939,492.62	96,974.63	956,808.66	47,840.43
应收账款	上海东艺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381,710.80	19,085.54	395,510.80	39,551.08
其他应收款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17,607.0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汇诚通用印务有限公司	1,009,347.31	1,206,054.88
应付账款	上海冠生园蜂制品有限公司	233,499.70	285,918.00
应付账款	光明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679,189.6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16,075.54	
其他应付款	光明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合同负债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连锁有限公司	40,993.81	
合同负债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247,648.65	
合同负债	上海西郊国际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452.39	
合同负债	上海西郊福斯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801.49
合同负债	上海友谊食品特供有限公司	2,237.17	2,237.17
合同负债	四川全兴酒销售有限公司	132.74	132.74

合同负债	上海新境界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46.73	46.73
合同负债	上海东旺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40.09	4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4,886,056.74	5,561,725.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天阳食品有限公司	71,499.69	
租赁负债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18,477,693.98	26,135,339.36
租赁负债	上海天阳食品有限公司	278,128.51	
租赁负债	上海市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18,477,693.98	26,135,339.36
租赁负债	上海天阳食品有限公司	278,128.51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资金集中管理

1、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经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与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关联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自生效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216,497,600.53		208,928,923.01	
合计	216,497,600.53		208,928,923.01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本公司无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

3、本期本公司未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资金

4、本期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未从本公司拆借资金

5、本期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无归集至本公司的资金

关联方存款

1、公司在关联方的存款情况

关联方	内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光明食品集团 财务有限公司	货币 资金	208,928,923.01	1,366,060,753.70	1,358,492,076.18	216,497,600.53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取得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

2、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363,990.15	2,161,412.83

公司存放于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存款利率计算利息。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抵押资产情况

(1) 公司控股子公司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同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陶堰支行签定编号 8911320210007111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所担保的债权融资期间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29 日止，担保债权之最高融资限额为人民币 39,552,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900.00 万元。

抵押物账面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资产账面价值	产权证
土地使用权	9,202,506.24	绍兴县国用(2005)第10-17号、 绍兴县国用(2005)第10-18号
房屋	1,927,665.67	绍房权证陶堰字第00371号、 绍房权证陶堰字第00372号
合计	11,130,171.91	

(2) 公司控股子公司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同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陶堰支行签定编号891132021000709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所担保的债权融资期间自2021年3月30日起至2025年3月29日止，担保债权之最高融资限额为人民币36,348,00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200.00万元。

抵押物账面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资产账面价值	产权证
土地使用权	7,376,990.15	绍市国用(2015)第22312号、 绍市国用(2015)第22310号
房屋	986,495.13	绍房权证绍市字第F0000314581号、 绍房权证绍市字第F0000314579号
合计	8,363,485.28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房屋征收补偿事项	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公司与房屋征收单位、房屋征收实施单位签订了《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根据征收补偿协议约定，公司于2023年1月5日办理了该房屋灭失手续。2023年3月6		

	日，公司收到全部征收补偿款 200,165,791.02 元，至此公司与房屋征收单位、房屋征收实施单位签署的补偿协议已全部履行完毕。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070,148.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070,148.5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7,811,031.01
1 年以内小计	87,811,031.01
1 至 2 年	9,302,507.01
2 至 3 年	2,100,279.86
3 年以上	2,698,479.37
合计	101,912,297.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44,939.67	3.28	3,344,939.67	100.00		4,856,119.87	5.22	4,856,119.87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344,939.67	100.00	3,344,939.67	100.00		4,856,119.87	100.00	4,856,119.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567,357.58	96.72	5,342,445.06	5.42	93,224,912.52	88,234,697.35	94.78	4,792,835.33	5.43	83,441,862.02
其中：										
账龄组合	96,140,415.74	97.54	5,342,445.06	5.56	90,797,970.68	86,047,940.03	97.52	4,792,835.33	5.57	81,255,104.7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26,941.84	2.46			2,426,941.84	2,186,757.32	2.48			2,186,757.32
合计	101,912,297.25	/	8,687,384.73	/	93,224,912.52	93,090,817.22	/	9,648,955.20	/	83,441,862.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344,939.67	3,344,939.67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3,344,939.67	3,344,939.6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96,140,415.74	5,342,445.06	5.5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26,941.84		
合计	98,567,357.58	5,342,445.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56,119.87		-10,000.00	-1,501,180.20		3,344,939.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92,835.33	549,609.73				5,342,445.06
合计	9,648,955.20	549,609.73	-10,000.00	-1,501,180.20		8,687,384.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1,180.2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海南供销大集供销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销售货款	1,005,590.67	债务重组		否
上海家得利超市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495,589.53	债务重组		否
合计	/	1,501,180.2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557,864.47	21.15	1,077,893.22
第二名	9,334,521.63	9.16	466,726.08
第三名	7,430,151.88	7.29	743,015.19
第四名	7,119,837.62	6.99	355,991.88
第五名	5,924,791.99	5.81	296,239.60
合计	51,367,167.59	50.4	2,939,865.9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02,265.25	1,071,026.77
合计	802,265.25	1,071,026.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3,105.25
1 年以内小计	133,105.25
1 至 2 年	349,620.00
2 至 3 年	56,000.00
3 年以上	413,660.00
合计	952,385.2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168,225.25	171,986.77
押金及保证金	784,160.00	1,049,160.00
合计	952,385.25	1,221,146.7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0,120.00	150,12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50,120.00	150,12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120.00					150,1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50,120.00					150,12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其他往来款	150,120.00	2至3年	15.76	150,120.00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3年以上	10.5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3年以上	10.5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3年以上	10.5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	3年以上	10.5	
合计	/	550,120.00	/	57.76	150,12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8,737,532.93	55,401,139.51	893,336,393.42	948,886,952.93		948,886,952.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48,737,532.93	55,401,139.51	893,336,393.42	948,886,952.93		948,886,952.9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	582,424,965.69			582,424,965.69		
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	18,562,567.24			18,562,567.24	18,562,567.24	18,562,567.24
金枫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49,420.00		149,420.00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47,750,000.00			47,750,000.00	36,838,572.27	36,838,572.27
无锡市振太酒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948,886,952.93		149,420.00	948,737,532.93	55,401,139.51	55,401,139.5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经减值测试后可回收金额分别为-94,730.69 元、10,911,427.73 元。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评报字【2023】第 0587 号《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3】第 0371 号《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上海隆樽酒业有限公司”的账面价值为 18,562,567.24 元，可回收金额为-94,730.69 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562,567.24 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的账面价值为 47,750,000.00 元，可回收金额为 10,911,427.73 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838,572.27 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9,829,479.59	480,415,640.65	444,773,444.38	323,858,983.21
其他业务	3,136,155.45	58,133.78	2,973,998.88	86,923.44
合计	612,965,635.04	480,473,774.43	447,747,443.26	323,945,906.6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黄酒	605,638,174.58
食品及其他	4,191,305.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上海市内	454,908,506.38
上海市外	154,920,973.21
市场或客户类型	
线上销售	73,916,632.40
线下销售	535,912,847.1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609,829,479.5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609,829,479.5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通常情况下，当商品按照合同约定交付给客户经其验收后，本公司认为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公司在销售商品时相应的会给予客户一定销售折扣、返利等促销政策。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00,000.00	16,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9,42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585,652.47	1,547,901.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137.2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1,301,369.73	17,557,901.7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1/6	2022/1/6	委托银行贷款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1/6	2022/1/6	委托银行贷款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1/5/18	2022/5/18	委托银行贷款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1/5	2023/1/5	委托银行贷款
绍兴白塔酿酒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2/6/13	2023/6/13	委托银行贷款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33,577.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32,525.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90,793.5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860.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2,703.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5,302.63	
合计	7,616,030.3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7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	-0.004	-0.00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唐文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